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四名自然人股东刘英、刘军、谢高辉、周卓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刘军是刘英的弟弟，谢高辉是刘英的堂妹夫，周卓人是刘英的儿子。公司四名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公司决策中采取一致行动。因此，刘英等四人为五舟科技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 100% 的股份。由于公司控制权高度集中且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为近亲属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直接参与公司人事、财务、经营决策等方式对公司实施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未来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完成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报告期内，公司处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设立了股东会、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决策程序简单，治理制度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符合相关规定的治理机制和治理制度。但是，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需要不断熟悉和适应股份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提高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的意识也需要一个过程，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有效性仍需在实践中进一步检验和提升。公司存在公司治理的风险。

（三）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五舟科技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717,513.67 元、-7,478,487.79 元、-2,910,329.78 元，均为负数。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多次向股东刘英借入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从 2012 年末的 300 万元增加到 2013 年末的 900 万元，2014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余额达到 1,080 万元，均由股东提供担保。由于银行在发放大额贷款的过程中倾向于由企业以其自有物业提供抵押担保，而公司并无自有物业，因此公司获取银行贷款的能力较为受限。综上所述，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对流

动资金进行充分调配并增加融资渠道，可能会面临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五舟科技的应收账款从 2012 年末的 8,438,040.00 元增长到了 2013 年末的 14,338,917.68 元，增长了 69.93%，远超过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率，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达到 15,132,826.85 元。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过三起因应收账款未按期收回而起诉欠款方的诉讼，其中一起虽然胜诉，但因被告方无可执行的财产而无法回收所涉应收账款。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恰当地选择客户、提供适当的信用期，可能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

（五）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毛利率为 23.27%、24.13%、15.34%，波动较大。公司毛利率受上游服务器部件供应商的供应情况及下游系统集成商和行业应用客户需求状况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有一定的议价能力，但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毛利率受到上下游利润挤压的降低，将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此在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可以向国家税务机关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公司目前所得税税率为 15%。如果公司在 2015 年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不能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面临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七）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为了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根据市场发展的趋势与客户的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研究开发。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所有的研发项目都必须经过前期的调研与可行性分析，履行决策程序后方可实施。但由于未来市场与技术发展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公司对研发相关的判断出现偏差，或市场出现新技术对现有产品进行替代，公司将面临技术落后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释 义.....	1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3
一、基本情况.....	3
二、股份挂牌情况.....	3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5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2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14
六、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4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情况.....	15
第二章 公司业务	18
一、公司业务情况.....	18
二、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28
三、公司经营情况.....	39
四、公司商业模式.....	50
五、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1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65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66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67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的讨论及对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说明	68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8

六、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9
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70
八、同业竞争情况.....	71
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74
十、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5
十一、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76
十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76
十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80
第四章 公司财务	82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82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91
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06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9
五、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16
六、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债务情况.....	133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40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40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5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5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47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48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50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52
一、公司声明	15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6
第六章 附件	157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五舟科技、五舟	指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五舟有限	指	本公司前身，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广州正特	指	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五舟、上海正驭	指	上海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更名为上海正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正特	指	成都正特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五舟	指	北京五舟伟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正之特	指	上海正之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制强	指	上海制强电脑经营部
正同电脑经营部	指	广州市天河区石牌正同电脑经营部
蓝快公司、蓝色快车	指	长春蓝色快车计算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DAS 存储	指	开放系统的直连式存储(Direct-Attached Storage)
ISCSI	指	Internet 小型计算机系统接口 (Internet Small Computer System Interface)
FC SAN 存储	指	基于光纤通道 (FC) 的存储局域网络 (SAN) 技术
NAS 存储	指	网络附加存储(Network Attached Storage)
HPC	指	高性能计算(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B/S 架构	指	浏览器/服务器模式 (Browser/Server)
NVS	指	网络视频系统 (Network Video System)
OEM	指	原始设备制造商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国内称为定牌生产或授权贴牌生产
ODM	指	原始设计制造商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IPQC	指	制程控制 (InPut Process Quality Control)，产品从物料投入生产到产品最终包装过程的品质控制
QA	指	质量保证(Quality Assurance)
PMC	指	生产及物料控制 (Production Material Control)
I/O	指	输入输出端口 (input/output)
IBM	指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HP	指	惠普公司 (Hewlett-Packard Development Company)
FCC 认证	指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认证
CE 认证	指	安全合格标志，欧洲统一 (European Conformity) 认证
RoHS 认证	指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x86 架构	指	运用 x86 复杂指令集的通用计算机架构

Unix 服务器	指	运行 Unix 操作系统的服务器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Gartner	指	Gartner Group, 高德纳咨询公司
ZDC	指	ZOL (中关村在线) 成立的互联网消费调研中心
RAID	指	独立磁盘冗余阵列 (Redundant Array of Independent Disks), 将相同的数据存储在多个硬盘的不同的地方的方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本说明书	指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广州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中文名称：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英文名称：Guangzhou Wuzhou Technology Co., Ltd.
3. 法定代表人：谢高辉
4.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8年7月16日
5.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4月21日
6. 经营期限：至长期
7. 注册资本：1,000万元
8. 住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3号研发厂房四楼西面
9. 邮编：510663
10. 电话：020-66679500
11. 传真：020-66679600
12. 互联网网址：www.chinaserver.cn
13.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华
14. 电子邮箱：zhanghua@chinaserver.cn
15. 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均为C39。
16. 主营业务：服务器和存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17. 组织机构代码：67777395-3

二、股份挂牌情况

1. 股票代码：831619
2. 股票简称：五舟科技
3.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 每股面值：1.00元
5. 股票总量：10,000,000股
6. 挂牌日期：【 】
7.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8.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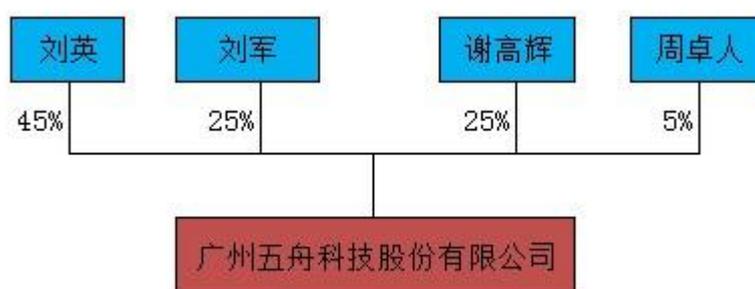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刘英、刘军、谢高辉、周卓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上述法律法规关于股份转让限制的规定，不违反规定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完成整体变更，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

立尚未满一年，因此公司暂无可转让股份。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英	董事长	4,500,000	45.00
2	刘军	董事	2,500,000	25.00
3	谢高辉	董事、总经理	2,500,000	25.00
4	周卓人	-	5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上述股东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股东中，刘英与刘军为姐弟关系，刘英与周卓人为母子关系，谢高辉是刘英和刘军的堂妹夫。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刘英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50万股，占公司股份数的45%。

公司股东刘英与刘军为姐弟关系，刘英与周卓人是母子关系，刘英与谢高辉是近姻亲关系。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各方经过友好协商，公司股东刘英、刘军、谢高辉、周卓人于2014年2月28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该《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股东刘英、刘军、谢高辉、周卓人在决

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共同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行使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监事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协议各方若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全体签约人一致同意按照持股比例最高的股东的意见形成一致行动，其余签约人不持异议。

股东刘英、刘军、谢高辉、周卓人四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依其四人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便能决定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刘英等四人互为亲属关系，报告期内曾经或至今仍担任公司重要职务。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刘英从有限公司设立之日起即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至 2013 年 6 月 18 日公司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公司总经理一职由刘英、谢高辉先后担任。在有限公司阶段，周卓人长期担任监事。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刘英任公司董事长，谢高辉任董事兼总经理，刘军任董事。四人对公司的决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因此，可以认定刘英、刘军、谢高辉、周卓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股东刘英为公司创始人之一，现持有公司股份 4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依照刘英等四名股东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书》的约定，“协议各方若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全体签约人一致同意按照持股比例最高的股东的意见形成一致行动，其余签约人不持异议”。因此，刘英依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重大影响，且刘英在有限公司阶段曾长期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现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决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因此，可以认定刘英为公司控股股东。

自2011年6月开始，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过变化。报告期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1、刘英，董事长，女，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7 月毕业于贵州电子工业部 083 基地技工学校；1983 年 8 月~1985 年 8 月就职于国营第七七一厂，工人；1985 年 8 月~1988 年 8 月就读于贵州电子工业部 0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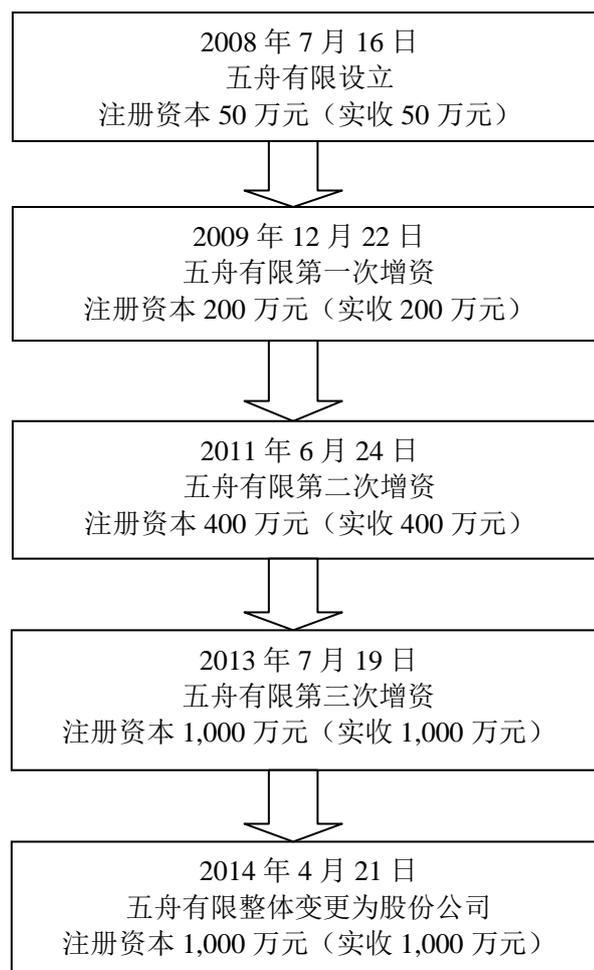
基地管理学院；1988年8月~1996年5月就职于国营第七七一厂，任车间主任；1996年6月~1998年7月就职于深圳吉一电子厂，会计；1998年8月~2008年7月于广州经营个体工商户；2008年7月~2013年12月就职于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年3月19日经公司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任期三年。

2、谢高辉，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株洲职业技术学院（现湖南工业大学）冶金专业，1999年7月~2000年7月就职于山西临汾华翔铸造集团，历任成型班班长、成型车间副主任；2000年8月~2003年6月，就职于广州市太平洋电脑市场五舟电脑经营部，历任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经理；2003年7月~2008年7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7月~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3月19日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并聘任为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任期均为三年。

3、刘军，董事，男，197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材料及元器件专业，1996年9月~2001年3月就职于国营宇光电工厂，技术工程师；2001年3月~2002年6月就职于广州市太平洋电脑市场五舟电脑经营部，任销售经理；2002年6月~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4年3月19日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并聘任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均为三年。2014年4月21日，刘军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该日生效。2014年4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增补财务总监张华为董事会秘书。

3、周卓人，男，199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2013年8月至今就读于英国剑桥大学。

（四）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8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8年7月16日，自然人刘英、周卓人出资设立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50万元，实收资本5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8年6月20日，广州市志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穗志诚验字【2008】第1017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6月17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08年7月16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萝岗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82004283；注册资本：5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英；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住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3号办公楼四楼408房；营业期限：2008年7月16日至长期。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英	30.00	货币	60.00
2	周卓人	20.00	货币	40.00
合计		50.00		100.00

2、2008年8月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2008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向萝岗工商局提交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将经营范围由“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变更为“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

2008年8月6日，萝岗工商局向有限公司出具《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并于同日核发此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硬件、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研发与销售。

3、2009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12月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200万元，新增部分150万元由股东刘英以货币形式出资，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作价1元，同时对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同日，股东刘英与周卓人签订《增资协议》，确认双方按最新出资比例享有股东权益，承担股东义务。

2009年12月7日，广州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穗远华验字【2009】B143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12月7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刘英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9年12月9日，公司向萝岗工商局提交《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并获受理。2009年12月22日，萝岗工商局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进行登记备案。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英	180.00	货币	90.00
2	周卓人	20.00	货币	10.00
合计		200.00		100.00

4、2011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6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新股东刘

军和谢高辉，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400 万元，增资价格为为每 1 元出资额作价 1 元，新增部分由刘军以货币形式出资 100 万元，由谢高辉以货币形式出资 10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1 年 6 月 8 日，广州天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盛验字【2011】第 0604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6 月 8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刘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已收到新股东谢高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

2011 年 6 月 24 日，萝岗工商局核发此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英	180.00	货币	45.00
2	刘军	100.00	货币	25.00
3	谢高辉	100.00	货币	25.00
4	周卓人	20.00	货币	5.00
合计		400.00		100.00

5、2012 年 3 月有限公司住所变更

2012 年 2 月 16 日，有限公司与邮电通信公司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有限公司承租了广州市开发区光谱西路 3 号研发厂房四楼西面。

2012 年 3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变更公司经营地址，由“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 3 号办公室四楼 408 房”变更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 3 号研发厂房四楼西面”，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2 年 3 月 22 日，萝岗工商局对有限公司地址变更进行登记备案。

6、2013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及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3 年 6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作价 1 元，同意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6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出资。同时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并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3 年 7 月 15 日，广州而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穗翔验字【2013】第 1Q04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3 年 7 月 15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

东刘英、周卓人、刘军、谢高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6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7 月 19 日，萝岗工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了有限公司的上述注册资本与法定代表人的变更。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英	450.00	货币	45.00
2	刘军	250.00	货币	25.00
3	谢高辉	250.00	货币	25.00
4	周卓人	50.00	货币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7、2014 年 4 月公司整体变更

2014年2月26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了CHW粤专字【2014】006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13,830,015.05元。2014年2月27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010076号《评估报告》，经评估，公司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400.61万元。

2014年2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有限公司现有股东为发起人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为“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为股改基准日；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账面净资产13,830,015.05元为基准，折为股份公司股份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股份公司的股本为1,000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余额3,830,015.05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2014年2月28日，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明确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事宜及各发起人在整体变更过程中的权利义务。

2014年3月5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了CHW粤验字【2014】00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13,830,015.05元，按1: 0.723065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000.00万股，每股1元，共计股本1,000.00万元，大于股本部分3,830,015.0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3月19日，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

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并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4年4月21日，公司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变更登记，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英	4,500,000	45.00	净资产折股
2	刘军	2,500,000	25.00	净资产折股
3	谢高辉	2,500,000	25.00	净资产折股
4	周卓人	5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	100.00	

（五）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1、刘英，董事长，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2、谢高辉，董事、总经理，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3、刘军，董事，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4、沈淼辉，董事、副总经理，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6月毕业于湖南广播电视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2001年7月~2005年3月就职于电脑租赁公司，任技术员；2005年4月~2008年6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8年7月~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五舟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生产经理、产品总监；2014年3月19日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并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王鹏，董事，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物理系核技术及应用专业获物理学学士学位，2001年毕业于四川大学物理系辐射技术及应用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2004年6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成都计算机应用研究所，获计算机软件与理论博士学位，2004年7月~2006年7月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三十八研究所，工程师；2006年7月至今就职于成都信息工程学院，教授；2013年6月~2014年3月出任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研究院院长；2014年3月19日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陈美林，监事会主席、运营总监，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沙国防科学技术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2000年3月~2003年6月就职于广州市太平洋电脑市场五舟电脑经营部，负责仓管、物流、财务及售后返修工作；2003年7月~2013年1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分销部业务员、分销部主管、门市主管、采购主管、公司经理；2013年2月~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2014年3月19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并当选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同时为运营总监。

2、杨泽强，监事、行业拓展部职教行业总监，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7月毕业于成都电子机械高等专科学校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专业，2002年9月~2003年2月就职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固定数据业务部，历任销售职位；2003年3月~2008年6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历任业务员，销售经理；2008年7月~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门经理、广州平台经理；2014年3月19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三年，同时为行业拓展部职教行业总监。

3、赖增贤，监事、研发总监，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湛江海洋大学计算机应用与维护专业，2003年3月

~2005年8月就职于广州盈丰电脑经营部（现广州市粤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5年9月~2008年7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任技术工程师、技术主管、产品技术经理；2008年8月~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任研发经理、研发部经理、技术总监；2014年3月19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监事，任期三年，同时为研发总监。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为谢高辉，副总经理为沈淼辉，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为张华。

1、谢高辉，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2、沈淼辉，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3、张华，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毕业于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电算会计专业；2004年8月~2008年2月就职于广州港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成本会计、财务副主任；2008年3月~2010年4月就职于广州市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0年7月~2012年3月就职于广州励华声光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2年3月~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4年3月19日经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2014年4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增补财务总监张华为董事会秘书。

五、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子公司、分公司。

六、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营业收入		31,518,767.41	68,352,403.99	60,035,166.30
净利润	合并报表	-1,503,036.15	1,999,658.16	1,017,213.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1,503,036.15	1,999,658.16	1,017,213.16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	合并报表	-1,508,515.61	1,740,973.74	1,020,293.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1,508,515.61	1,740,973.74	1,020,293.27
毛利率		23.27%	24.13%	15.34%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2.19%	14.46%	17.45%
	加权平均	-11.49%	21.43%	19.11%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2.24%	12.59%	17.50%
	加权平均	-11.53%	18.66%	19.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4	6.00	10.70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1	11.97	21.90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15	0.31	0.25
	稀释	-0.15	0.31	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7,513.67	-7,478,487.79	-2,910,329.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	-0.75	-0.73
总资产		34,056,930.00	32,345,014.10	18,787,421.24
股东权益合计		12,326,978.90	13,830,015.05	5,830,356.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326,978.90	13,830,015.05	5,830,356.89
每股净资产		1.23	1.38	1.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3	1.38	1.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63.80%	57.24%	68.97%
流动比率		1.53	1.70	1.38
速动比率		0.90	1.19	0.92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情况

（一）主办券商

1. 名称：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3.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4.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5. 传真：020-88836624
6. 项目负责人：卢穗冈

7. 项目组成员：姜宁、宁娟、白云龙

（二）律师事务所

1. 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2. 单位负责人：王晓华
3.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七层
4. 联系电话：020-37181333
5. 传真：020-37181388
6. 经办律师：邓传远、赵俊峰

（三）会计师事务所

1. 名称：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单位负责人：方文森
3. 住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20号滨海金融街E7106室
4. 联系电话：022-23193866
5. 传真：022-23559045
6.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建强、饶志鹏

（四）资产评估机构

1.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3.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703室
4. 联系电话：010-51667811
5. 传真：010-82253743
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黎军、张曼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1.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2.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3. 传真：010-58598977

(六) 拟挂牌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1.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2.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3.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4. 传真：010-63889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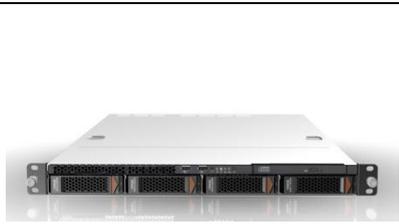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服务器和存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在服务器领域，“存储产品”是对在服务器的基础上增加一定存储功能的服务器类产品的通用表述。因此，公司的存储产品是服务器的一种。公司提供标准机架式服务器、高密度服务器、刀片服务器、大容量存储产品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政府、教育、电信、银行、科研、企业、安防监控、网络安全等领域。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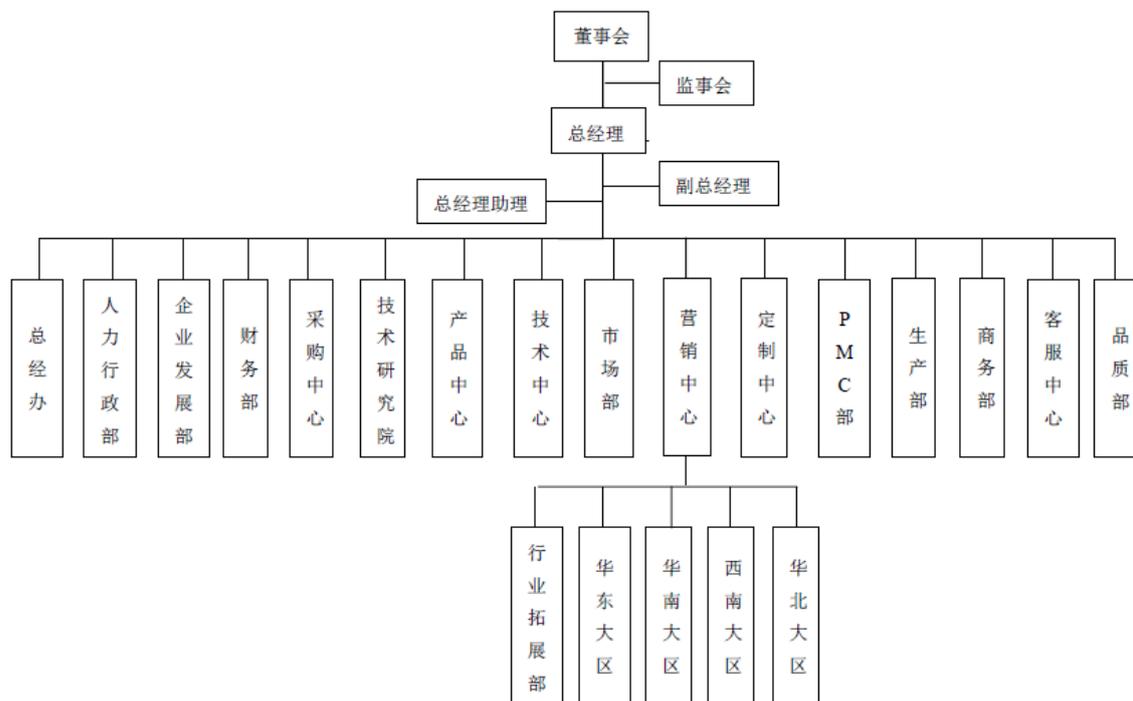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用途	产品图样
1	单路机架服务器	将高效冷却智能散热系统和扩展设计包含于单路机架服务器平台中。提供较强的计算能力和网络带宽,用于游戏服务器、文件服务器、邮件服务器、中小型数据库应用服务器等。	
2	双路机架服务器	采用全新的英特尔至强处理器,具备强大的计算能力和丰富的I/O扩展性,运行于大中型企业的各种应用程序以及虚拟化环境中。可用于数据库服务器、游戏服务器、文件服务器。	

3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采用独特的大容量、高扩展性设计，能以低成本显著提升数据存储容量。运用新一代RAID阵列卡，支持多种磁盘冗余技术，具备自动重建与动态扇区修复、在线容量扩充、RAID级别迁移等功能。可用于安防监控存储、网络安全数据采集、电子政务平台建设等。	
4	四路高端服务器	专为IT关键应用环境设计，提供更高的计算能力、内存及I/O扩展能力，适用于企业ERP系统建设、电子商务、大型数据库应用、虚拟化平台及高性能计算等领域。	
5	高密度服务器	适合对空间密度、性能要求高的应用环境及复杂的大规模网络部署。主要特点：低成本、低功耗、易操作、管理性强、延续性高。可用于集群计算节点服务器、搜索引擎服务器、门户网站应用服务器、电信网关服务器。	
6	刀片服务器	特点是超高密度、高效能、低功耗、高管理特性和高性价比，充分满足超高密度部署需求。可用于HPC超级计算集群、云计算平台、科研及工程计算等应用。	
7	塔式服务器	标准塔式服务器，布署灵活方便、应用配置简单，应用于中小企业、学校、连锁商业机构等用户。可用于文件服务器、电子邮件服务器、中小型数据库服务器等。	

8	NAS存储	提供可靠、高效存储空间的网络存储设备,适用于中小型企业网络环境整体存储解决方案应用,可以随用户业务需求的增长而添加存储容量,为网络中的客户机和服务器提供可伸缩的附加存储空间。可用于中小企业、政府部门、学校、公共云服务和私有云整体解决方案。	
9	DAS存储	属于服务器和 workstation 首选的入门级数据存储设备,提供高效能和经济的存储解决方案。可用于中小企业、数字监控、医疗机构、政府机关、教育单位等。	
10	iSCSI存储	用于大中型企业关键业务的模块化IP网络存储,具有高扩展、高性能、高可靠性和高性价比;具备企业级磁盘、全面的存储管理以及模块化结构。可用于视频监控、数据库、图书馆、多媒体、政府、教育、大中型企业等。	
11	FC SAN存储	高性能的交换式云存储产品,为数据密集型计算环境中要求苛刻的应用程序提供突破性的磁盘性能。可用于政府、医疗、广电、科研、军队、金融、教育、大型企业和制造业及公共云服务和私有云整体解决方案。	

(三)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内部组织结构图



以上各部门主要职能情况如下：

(1) 总经办：负责公司战略规划、企业规划、内部管理设计、对外事物接洽等。

(2) 人力行政部：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包括绩效考评、人事调整、员工招聘和培训等事宜。

(3) 企业发展部：负责公司技术、研发项目的政府申报、资质申报等。

(4) 财务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报表编制及纳税申报工作；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和年度财务工作计划；制定各部门的财务指标及目标；做好公司的财务风险管控，审核各项财务报表；工商、税务等外部工作的处理。

(5) 采购中心：挑选合格的供应商，评估供应商的供货能力及合作关系，负责与供应商的谈判，争取优惠的价格和理想的交货条件，开发供货渠道；确保所有采购合同条款的合理性，完成相关文件的签署工作。

(6) 技术研究院：完成公司软硬件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为公司技术发展战略提供支持，并提供对各类解决方案的技术支持工作。

(7) 产品中心：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制定产品策略和年度产品规划目标，制定年度产品工作计划、生产与品质工作计划；执行并完善新产品开发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及各项管理制度流程。

(8) 技术中心：建立并规范公司现有技术管理体系，完善并提升公司售前技术支持和项目实施能力，构建公司在相关领域的技术体系。

(9) 市场部：负责公司广告的宣传、设计和制作工作。

(10) 营销中心：包括行业拓展部和四个销售大区，其中行业拓展部负责 HPC 行业、职业教育行业、互联网行业、政府的业务拓展与销售。华东大区、华南大区、西南大区和华北大区负责销售部在各个区域的四大职能：分析、计划、执行和控制，并在公司产品价值实现过程中实行各销售环节的管理、监督、协调、服务。

(11) 定制中心：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负责 OEM/ODM 产品的开发设计与产品更新，保障配件替换工作进行顺利。

(12) PMC 部：负责按时编报公司月度、季度、年度生产经营统计报表，及时撰写统计分析报告；负责公司各类物料消耗管理工作；对物料采购计划进行审核；汇总每周生产加工、成品入库、包装、出货、明细情况；负责仓管工作安排。

(13) 生产部：组织制定并负责执行公司的日常生产计划、生产组织、生产管理、过程控制与监督；组织建立并完善公司的生产管理体系；开展公司的技术改造管理工作。

(14) 商务部：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制定具体的商务工作计划；执行并完善商务运营系统的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及各项管理流程；审核公司的销售合同、采购合同等；加强对销售团队的商务监督与控制。

(15) 客服中心：严格按照公司的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流程和售后服务标准开展技术服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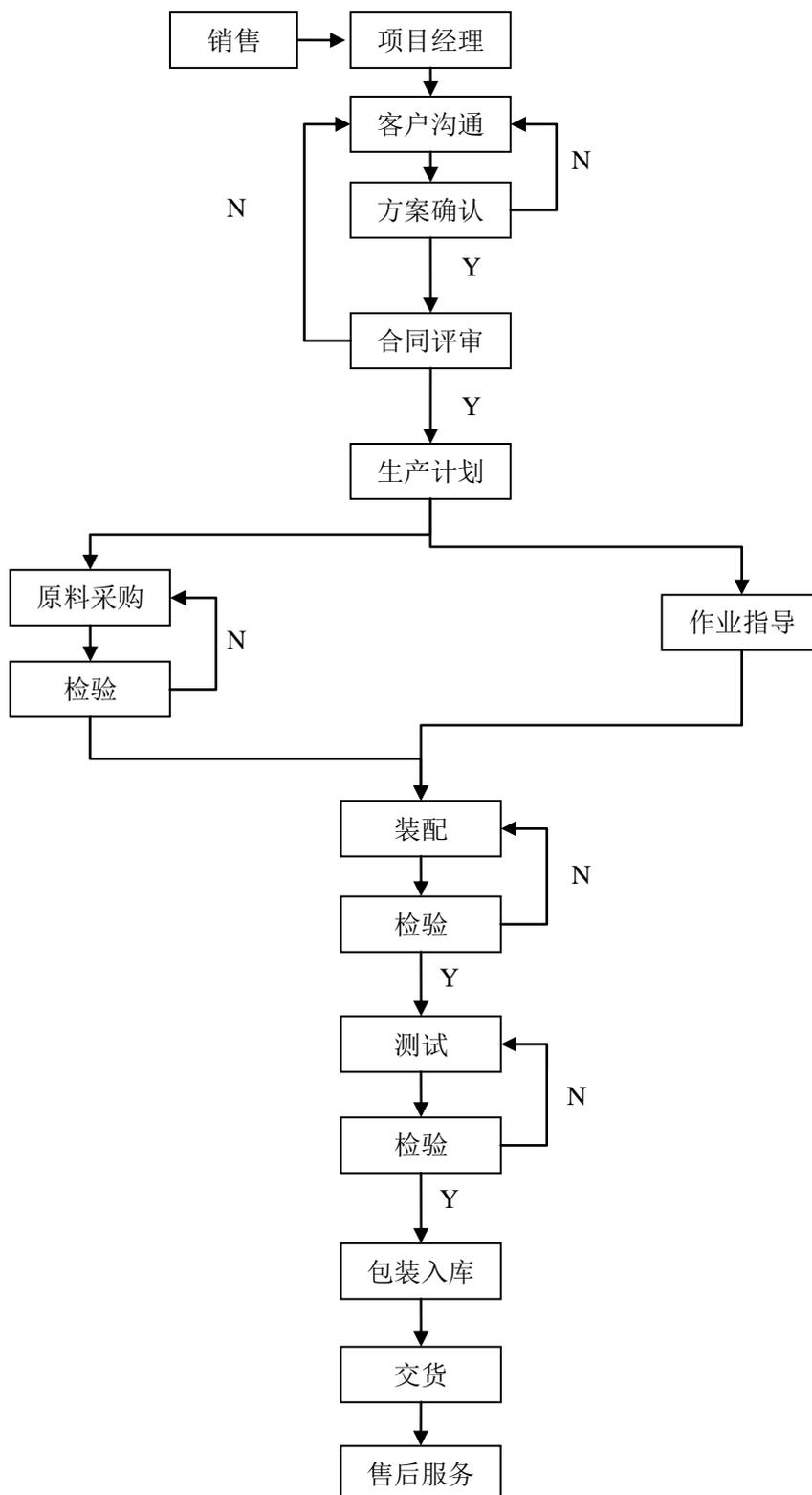
(16) 品质部：对原材料进厂到成品出厂全过程的质量、工艺、现场管理进行检查监控；负责对供应商质量进行调查、考核、评价，确定合格供应商；汇总每月的质量情况向总经办报告。

2、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 整体业务流程

公司拥有服务器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的完整体系，能够结合服务器市场发展趋势，开展具有特色和竞争力的定制业务模式，满足客户对产品的不同需求。一般来讲，公司从接到客户需求开始到最终实现销售，要经过方案讨论、材料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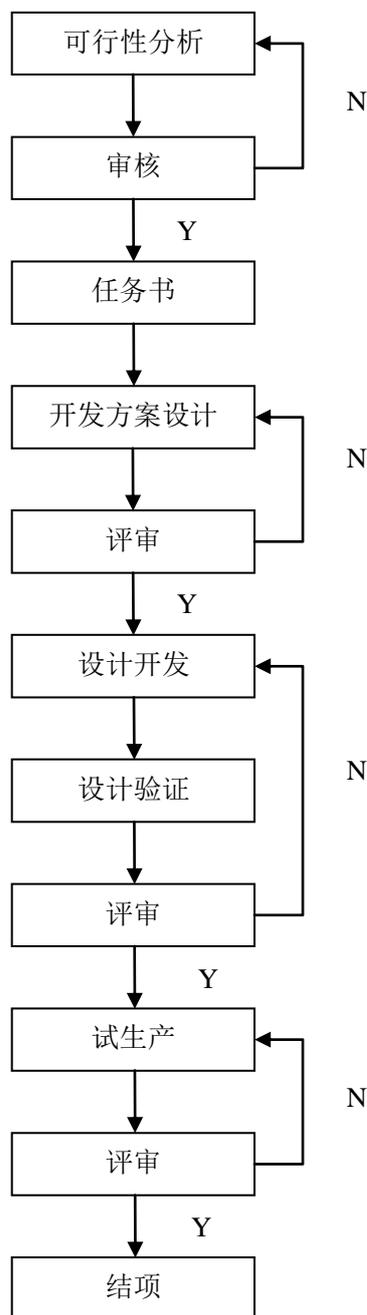
购、生产、安装测试等环节，公司整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 研发流程

公司提供面向不同行业的服务器产品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具备相应的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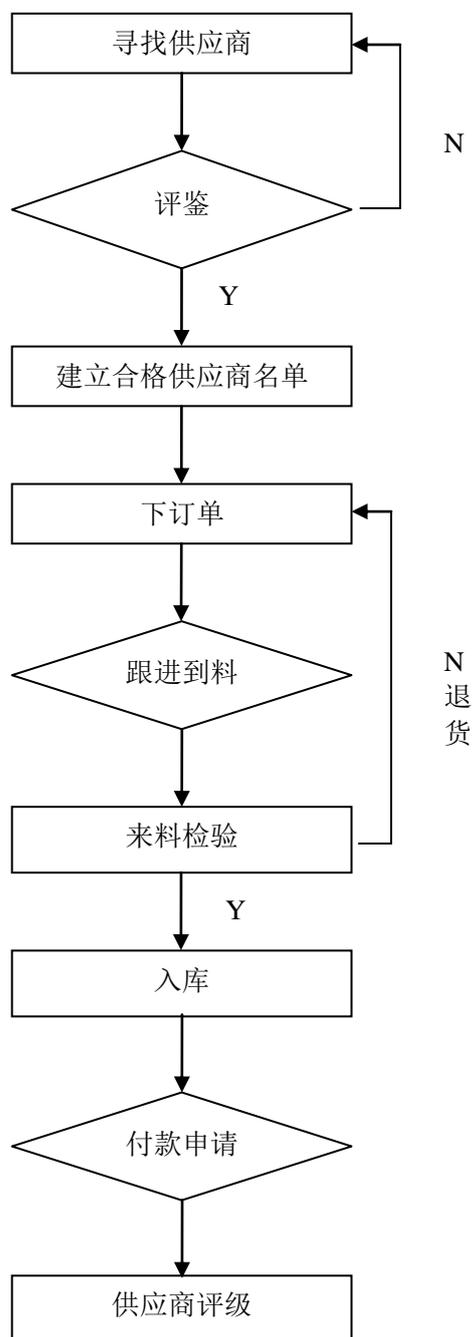
资源。公司在长期积累的基础上，经过研发与技术创新，形成了监控、HPC 解决方案、设备性能优化、箱体结构设计的集成和工艺处理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在研发过程中注重结合市场需求，对产品进行持续升级改造，适时推出新产品。公司的研发流程如下图：



(3) 采购流程

公司对采购流程的控制主要包括以下三个部分：①供应商的选择：通过对供应商的评估，选择合格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采购员只能选择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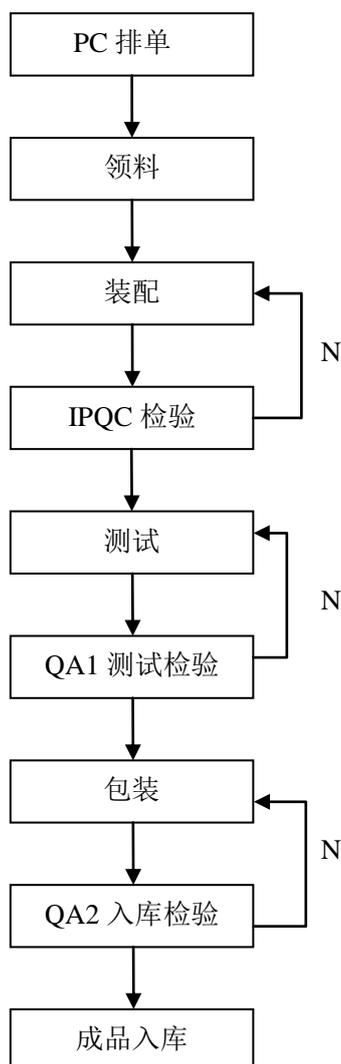
供应商进行采购。②原材料的选择：原材料只有通过研发中心认证后，采购员方可对此物料进行采购。③来料检验：对于确认的供应商和物料，采购到仓后品质部根据研发中心提供的标准进行抽样检验，检验合格的批次可入库。以上三个环节的控制可以保障公司采购物料的质量，具体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4) 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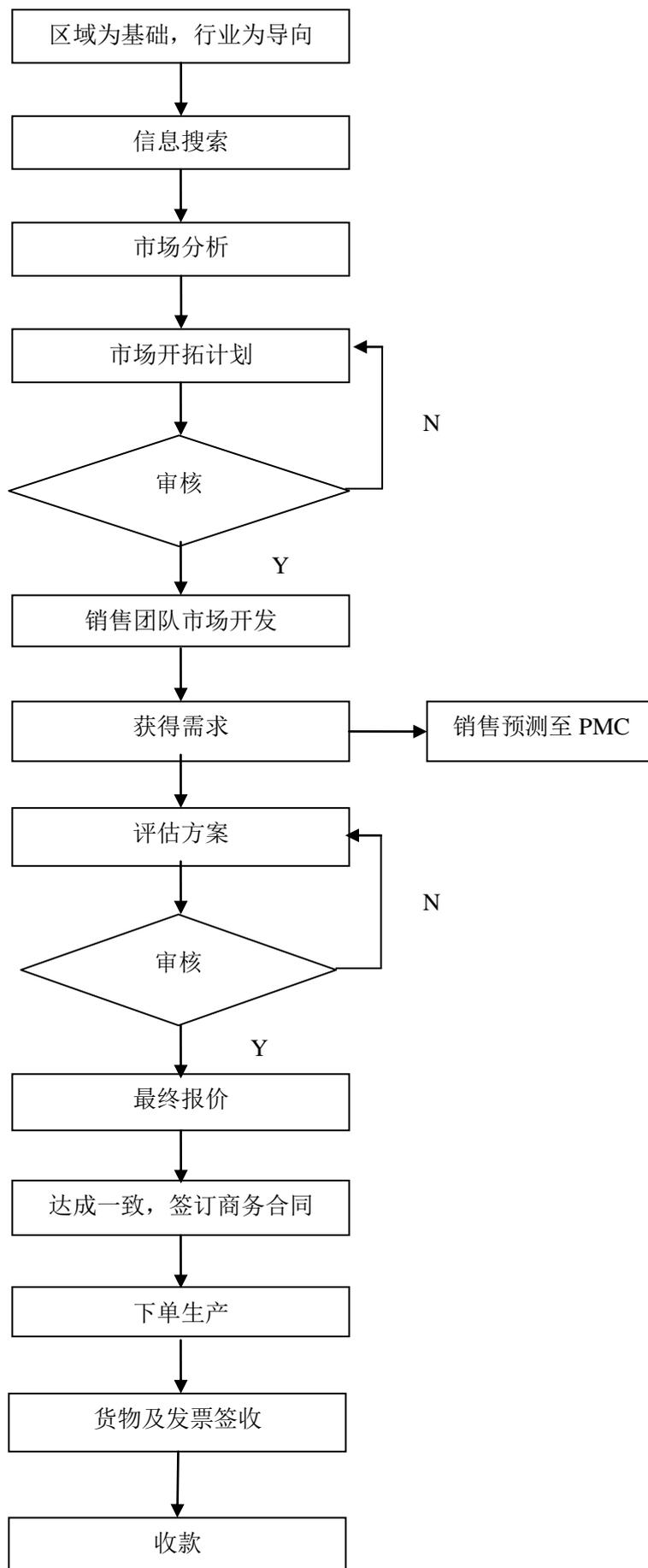
公司接受客户下单，根据物料库存与采购情况，经 PC 排单、仓库发料后进

行生产。公司生产流程主要包括服务器产品的装配、测试、包装入库。生产各个环节由品质 IPQC、QA1、QA2 小组做质量检验。具体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5) 销售流程

公司整个销售流程包含六大要点：确认需求、评估方案、解决疑虑、决策合作、方案实施、后期预测。销售人员在保证产品最低毛利率的基础上，根据竞争对手的报价、客户的实际情况、行业惯例适当调整销售价格，兼顾市场开拓的灵活性和公司产品盈利水平的稳定性。对于企业各区域销售平台未能覆盖的少数地区的客户，公司将售后服务环节委托给第三方长春蓝色快车计算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二、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技术与研发情况

1、公司的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服务器定制业务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含量体现在：一是在产品的方案整合与配置优化上，最大限度的满足不同行业的应用要求；二是服务器的结构设计实现一体化，具体体现在差异化的外型结构及散热设计等多项专利上；三是行业的方案解决能力，包括高性能计算集群、服务器管理软件、大数据软件等方案。

公司重视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获得多项专利与著作权，具体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之“二、公司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的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

公司多次获得行业相关的荣誉，如下表：

名称	单位
2010-2011 年度中国 IT 品牌风云榜年度成长最快品牌	电脑报
2010 中国 IT 年度影响力金樽奖	电脑商情报
中国计算机报 2009 年度编辑选择最佳应用	中国计算机报
中国计算机报 2009 年度编辑选择创新技术	中国计算机报
2008 年度服务器最快进步奖	比特网
2009 年度中国行业信息化值得信赖品牌奖	中国信息化推进联盟、中国计算机报

公司开发项目的技术及应用情况如下：

项目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实际应用产品
HPC	高性能计算集群系统方案	采用多节点、高密度的服务器，通过集群管理软件、任务调度软件等把单节点的计算能力统一成高性能计算集群，主要应用于大数据计算。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高密度服务器、刀片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安防监控存储 NVS	超大容量存储	针对安防监控的应用需求，最大限度解决监控存储的大容量需求。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图书馆一体化设备系统项目	独特的外观设计	采用柜员机式的设计，具有可移动性，使整个系统的部署更简单化。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软硬整合	整合整套图书馆系统所需要的硬件设备，包括运行系统的硬件设备，将路由、电子终端显示屏、刷卡器、音频等设备仪器整合到机柜内。	
	内部互联整合	优化内部的网络和硬件设备的互联，将路由、电子终端显示屏、刷卡器、音频	

		等设备仪器整合到机柜内进行互联。	
企业数据库双机容错系统	数据同步和共享	解决数据库的实时数据同步和共享;保证数据准确、实时、有效。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四路高端服务器、高密度服务器、刀片服务器、存储服务器、DAS 存储、ISCSI 存储、FC SAN 存储
	数据安全性	解决不同区域的数据安全性问题,利用双机管理方案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电信机房信息接入一体化设备	一体化设计	实现整体机柜的一体化。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高密度服务器、刀片服务器、存储服务器、ISCSI 存储
	专业散热	包括全封闭的系统方案和双对流的风道,更好的解决机柜内散热问题。	
	双体式开关控制	双体式的开关设计,机柜内外均可实现内部设备的开关控制。	
	软硬整合	整合服务器、路由、交换机等系统所需的软硬件。	
连锁商业机构信息管理系统	信息架构	利用 B/S 架构实现跨区域的系统通信限制。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塔式服务器
	冗余保护	利用系统的冗余双机,降低整套方案的故障率。	
电子商务平台双机容错系统	双机冗余保护	解决单点故障所带来的无法正常工作或者数据丢失问题,增加无线通信模块,为即时故障提供有效报警。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高密度服务器、刀片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多链路动态负载均衡系统	通讯技术的负载均衡	一种多条链路自动切换的多链路动态负载均衡系统。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渲染农场系统	管理和整合	一种可远程操作的渲染农场高性能集群系统,包括工作站、管理节点、渲染节点。工作站的输出端管理网络连接至管理节点的输入端,管理节点通过以太网与渲染节点相连。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高密度服务器、刀片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低成本、单一控制器实现海量存储系统解决方案	防震设计	通过硬盘托架的上侧、两边外侧的软弹簧设计,减小硬盘工作时的震动。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集中管理	整合监控方案中所需硬件设备的整体管理,以网络、硬件设备为管理中心主体,实现互通互联的管理方式。	
	海量存储扩展	通过使用定制防静电串扰的线材实现海量存储。	
散热器固定架	风扇固定方法	每个风扇采用 8 个软胶垫固定安装到塑胶架,减少产生的振动。独特的风道设计能降低高风速时产生的噪音。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
低成本温控解决方案	整合不同温控方案	采用直插 4 针温控风扇的排插和一根 2 针的温控线连接到主板。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热插拔硬盘托架	弹性减振法	通过硬盘托架的上侧、两边的外侧的软弹簧设计,减小硬盘工作时的震动。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DAS 存储
	隔绝进风法、细孔加速法	隔绝进风法:当次托架没有硬盘的时候关闭,使其他的硬盘得到更多的进风量。细孔加速法:采用多孔细孔来增加风速。	

导风槽散热解决方案	导风槽耐高温、防火、防静电等功能	导风槽可折叠性好、兼容性强。导风槽耐高温，避免长时间工作发热引起自燃。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	------------------	-------------------------------------	--------------------------

2、公司的研究开发人员及机构设置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研发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全面负责硬件、软件的技术管理；新产品的的设计开发、研制和成本预算；技术规范、标准等资料管理；检查和评价产品生产过程中技术标准的执行情况和符合程度；制定技术措施、审批技术工艺文件；按客户需求完成研发任务，配合经营部门完成技术支持等工作。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 28 人，其中博士 1 人、硕士 1 人、本科 9 人、大专及以下 17 人。这些人员均来自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计算机应用、软件工程、通信工程、机械工程与设计、模具设计等专业，知识结构合理与公司产品相匹配，多数具有三年以上研发工作经验。

3、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费用	2,567,116.10	4,685,170.29	2,189,479.12
主营业务收入	31,448,021.33	68,242,807.77	59,943,656.87

公司的核心技术全部为自主技术，公司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

(二)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产及主要经营设备

1、土地、房产

公司名下没有房产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

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位于广州市开发区光谱西路 3 号研发厂房，出租方是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此外，公司还在武汉、深圳、北京、成都、南京、杭州等地租赁房屋作为临时办公场所，用于当地产品的销售或外派销售人员的宿舍。公司房屋承租的情况如下：

(1) 2012 年 2 月 16 日，公司与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邮电通信公司位于广州市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 3 号研发厂房 4 楼西（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550004253 号）作办公及生产用途使用，租赁期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建筑面积为 1,620 平方米，

房屋租金为 16,200 元/月；2012 年 2 月 17 日该合同以穗租备 2012D1600400259 号于租赁登记备案机关登记备案。该处房产为公司目前主要经营所在地。

(2) 2014 年 4 月 9 日，公司与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邮电通信公司位于广州市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 3 号研发厂房二层东面（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550004253 号）作办公使用，租赁期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建筑面积为 550 平方米，房屋租金为 8,250 元/月；该合同已经登记备案。该处房产为公司目前主要经营所在地。

(3) 2014 年 9 月 31 日，公司与成都优嘉谊房屋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成都瑞益佳房屋租赁有限公司位于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2 号 KEN 商务写字楼七层 13 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362268 号），作办公用房，租赁期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到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建筑面积为 82.55 平方米，房屋租金为 4,498.98 元/年；该合同未登记备案。

(4) 2013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与北京新奥特数字传媒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3 年 Z-FHQ2013218），合同约定公司租赁北京新奥特数字传媒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7 号“数字传媒大厦”二层 218 号（X 京房权证海字第 217589 号），作日常办公用房，租赁期自 2013 年 5 月 13 日到 2015 年 5 月 12 日止，建筑面积为 75 平方米，房屋租金总额为 262,800 元；该合同未登记备案。

(5) 201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杭州华星科技大厦有限公司签订《杭州华星科技大厦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14-251），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杭州华星科技大厦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文三路 477 号华星科技大厦五楼 525 房，作办公使用，租赁期为一年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 月 25 日止，建筑面积为 42.4 平方米，房屋租金总额为 41,785 元；该合同已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获得杭州市西湖区房地产管理局颁发的西房租证（2014）第 27795 号《房屋租赁备案证》；该处房产未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

(6) 2014 年 4 月 1 日，公司与永利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永利泰投资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兴路 11 号深南花园裙楼 B 区五层 521，作办公使用，租赁期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建筑面积为 88.24 平方米，房屋租金为 6,176 元/月；该合同未登记备案；该处房产未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

(7) 公司与朱爱菊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ZL0082523ZY), 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朱爱菊位于南京市建邺区福园街 133 号 1722 室(宁房权证建转字第 459114 号), 作办公使用, 租赁期为一年自 2013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5 日止, 建筑面积为 48.31 平方米, 房屋租金为 2,500 元/月; 该合同未登记备案。

(8) 2014 年 1 月 1 日, 公司与丁红忠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公司租赁丁红忠位于武汉市洪山区珞狮南路 147 号 C2705 室, 作办公用房, 租赁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建筑面积为 44.88 平方米, 房屋租金为 1,800 元/月; 该合同已于武汉市洪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登记备案; 该处房产未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

(9) 2014 年 1 月 1 日, 公司员工与郭翠仙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约定租赁郭翠仙位于武汉市洪山区黎明村 10 栋 1 单元 603, 作居住使用, 租赁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建筑面积为 61 平方米, 房屋租金为 1,800 元/月, 该租金由公司支付; 该合同未登记备案; 该处房产未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

(10) 公司与杭州爱家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TC0032336), 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杭州爱家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西湖区颐景园竹苑 5-601, 作住宅使用, 租赁期自 2014 年 1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 月 12 日止, 建筑面积为 85.89 平方米, 房屋租金为 3,500 元/月; 该合同未登记备案; 该处房产未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

(11) 公司与朱正喜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0003872), 合同约定公司租赁朱正喜位于南京市建邺区莺歌苑 30 号 501 室(建共字第 23233 号), 作居住使用, 租赁期自 2014 年 1 月 18 日至 2015 年 1 月 17 日止, 建筑面积为 56 平方米, 房屋租金为 2,650 元/月; 该合同未登记备案。

上述房屋租赁房产中, 注明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五十四条, 房屋租赁, 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 约定租赁期限、租赁用途、租赁价格、修缮责任等条款, 以及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并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虽然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解释, 未办理租赁登记手续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但是, 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 房产管理部门有权责令当事人补办租

赁登记手续并处以罚款。因此，公司存在被房地产管理部门罚款的风险。

上述租赁房产中，注明未取得租赁房产产权证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房屋出租方应是房屋所有权人经授权有权出租或转租的人，如公司与不拥有出租权的出租人签订租赁合同，则第三方对该等租赁事宜提出异议时，将可能影响公司继续承租该等物业。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位于广州市开发区光谱西路3号研发厂房四楼西面，公司的组织机构、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该处，该处租赁不存在瑕疵。公司存在租赁瑕疵的房产只是作为公司外部联络处的临时办公场所，面积小，用于当地产品的销售或作为外派销售人员的宿舍，即使公司不能继续租赁该些房产，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在当地也能迅速找到替代房产租赁。因此，公司没能取得出租人有权出租该等房屋的证明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不大，不构成公司挂牌的障碍。

公司控股股东刘英就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未能备案、未能取得部分出租人有权出租该等房屋的证明，出具如下承诺：如果因为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未能备案、未能取得部分出租人有权出租该等房屋的证明而影响公司继续承租该等物业，给公司带来搬迁费用等支出或者受到第三方追责、主管部门处罚时，本人愿意承担相应产生的一切损失、费用，保证不给公司带来损失。

2、主要经营设备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生产设备四类，2014年6月30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308,180.98	213,355.43	94,825.55	30.77%
电子设备	165,567.85	87,498.15	78,069.70	47.15%
办公设备	244,769.37	77,517.92	167,251.45	68.33%
生产设备	192,425.72	82,962.31	109,463.41	56.89%
合计	910,943.92	461,333.81	449,610.11	49.36%

公司主要以组装服务器产品为主，所需的固定资产用于服务器产品的测试、检测和研发，因此公司对生产设备的要求并不高。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公司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登记编号	取得方式	权属证明文件
1	长安牌小型普通客车	粤 A095Q5	购买	机动车登记证书
2	东风牌小型普通客车	粤 A253SX	购买	机动车登记证书
3	别克牌小型轿车	粤 AG811L	购买	机动车登记证书

其中，东风牌小型普通客车、别克牌小型轿车目前正常使用中，长安牌小型普通客车已报废。

公司主要经营设备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法律纠纷。

（三）公司的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

1、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权属人
1	一种散热器固定架	ZL 2011 2 0397752.8	2011/10/18	2012/6/13	五舟有限
2	一种数据库双机系统	ZL 2011 2 0397755.1	2011/10/18	2012/6/13	同上
3	一种多链路动态负载均衡系统	ZL 2011 2 0397558.X	2011/10/18	2012/6/13	同上
4	一种监控集中存储系统	ZL 2011 2 0397753.2	2011/10/18	2012/6/13	同上
5	连锁经营信息管理系统	ZL 2011 2 0397676.0	2011/10/18	2012/8/29	同上
6	一种计算机集群系统	ZL 2011 2 0397664.8	2011/10/18	2012/5/30	同上
7	渲染农场高性能集群系统	ZL 2011 2 0397559.4	2011/10/18	2012/5/30	同上
8	电子商务平台双机容错系统	ZL 2011 2 0397761.7	2011/10/18	2012/5/30	同上
9	企业级数据库备份系统	ZL 2013 2 0093572.X	2013/2/28	2013/8/28	同上
10	基于云计算的数据服务器	ZL 2013 2 0093578.7	2013/2/28	2013/8/28	同上
11	服务器安全防护系统	ZL 2013 2 0093602.7	2013/2/28	2013/8/28	同上
12	一种数据容灾备份装置	ZL 2013 2 0093580.4	2013/2/28	2013/8/28	同上
13	一种高密度刀片型服务器	ZL 2013 2 0093658.2	2013/2/28	2013/8/28	同上
14	一种大规模、多线程通信服务器	ZL 2013 2 0093571.5	2013/2/28	2013/8/28	同上
15	一种具有远程监控	ZL 2013 2	2013/2/28	2013/8/28	同上

	功能的电子政务装置	0093586.1			
16	一种高效防撞击震动服务器机箱	ZL 2013 2 0093577.2	2013/2/28	2013/8/28	同上
17	一种低功耗高密度服务器	ZL 2013 2 0093574.9	2013/2/28	2013/8/28	同上

目前，公司在办理上述实用新型专利更名至股份公司手续。

2、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权属人
1	硬盘托架（热插拔型）	ZL 2011 3 0369804.6	2011/10/18	2012/5/30	五舟有限

目前，公司在办理上述外观设计专利更名至股份公司手续。

3、商标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图像	国际分类号	专用权期限	权属人
3502190		9	2004/8/21-2014/8/20	五舟有限

该商标由广州正特申请，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09 年 3 月 21 日出具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核准该商标转让给五舟有限，广州正特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出具《声明》，声明该商标于 2009 年 3 月由广州正特自愿并无偿转让给公司，对此，广州正特无任何异议。

目前，公司在办理该商标的续期和更名至股份公司手续，已经与广东哲力知识产权事务所有限公司签订《知识产权委托代理合同》，委托后者为公司商标办理续期手续。公司将在办理完续期后，办理更名至股份公司手续。

4、软件著作权

公司拥有两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PextFS 并行存储文件系统 V2.3	2014SR088577	2014/3/1	全部权利
Parkkou 集群任务调度系统 V3.0	2014SR088569	2014/3/1	全部权利

5、域名

公司目前持有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CNNIC 授权商务中国并由商务中国制作并颁发的《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根据该证书记载：域名名称 Chinaserver.cn

已由公司注册，到期时间 2021 年 6 月 25 日。该域名由广州正特注册，注册时间 2003 年 6 月 25 日，2014 年 4 月 25 日，广州正特出具《域名过户声明书》，声明自愿将该域名的所有权转让给公司，与此域名有关的一切法律责任由公司承担。

该域名作为公司的官方网站使用，用于公司企业以及产品宣传，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扩大公司的销售范围，是公司的重要无形资产。该域名目前已转让到公司名下，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四）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和相关资质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2 年 11 月 26 日，证书编号：GR201244000472，有效期三年。

公司目前拥有以下资质与认证，均在有效期内：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颁布机构	期限	描述	持有人
1	CE 认证	USG2013030816C-E	USG	2013 年 3 月 8 日	公司的 S140G1、S110G1 等 17 个型号的服务器符合以下标准：EN55022、EN55024、EN61000-3-2、EN61000-3-3	五舟有限
2	CE 认证	USG2013030816C-L	USG	2013 年 3 月 8 日	公司的 S140G1、S110G1 等 17 个型号的服务器符合标准 EN60950	五舟有限
3	FCC 认证	USG2013030816C-F	USG	2013 年 3 月 8 日	公司的 S140G1、S110G1 等 17 个型号的服务器符合相关标准	五舟有限
4	RoHS 认证	USGRS2013031821	USG	2013 年 3 月 8 日	公司的 S140G1、S110G1 等 17 个型号的服务器符合标准 EPA3050B:1996 等	五舟有限
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30109116045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公司的服务器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NCA—01C—020:2010 的要求	五舟有限
6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4160911000096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	2014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公司的存储服务器符合以下标准 GB4943.1-2011，GB9254-2008，GB17625.1-2012	五舟科技
7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3160911000043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	2013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	公司的服务器符合以下标准 GB4943.1-2011，GB9254-2008，GB17625.1-2012	五舟科技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1113Q20 013R1S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1月至 2016年 1月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五舟科技
9	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	GSP(44L)0 00928-201 3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年 12月至 2016年 12月	标准体系符合 GB/T15496-2003、 GB/T15497-2003、 GB/T15498-2003 国家标准要求	五舟有限
10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4400C156 30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年 9月至 2018年 9月	服务器符合使用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条件	五舟有限
1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1112E20 029R0M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8月至 2015年 8月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24001-2004 idt iso 14001:2004	五舟科技

鉴于序号 5、序号 7 的认证对象均是公司的服务器产品，认证的规则均为 CNCA—01C—020，序号 7 认证更细化到具体标准。该两项认证存在重叠，故序号 5 证书未更名至股份公司。该未更名不会对公司生产服务器产生影响。序号 9、10 项为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给公司的奖励类型的资质证书，故未更名。序号 1-4 为应具体客户出口的要求，公司取得的出口市场所需的认证，不需要更名。公司的资质认证均在有效期内并通过年度审核，不存在证书失效的重大风险。

公司暂无特许经营权。

公司已经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从事现业务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公司从事现业务不存在法律风险；公司运营规范，不存在资质、证书到期后无法续期的风险。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125 人，具体结构如下：

1、员工年龄结构

公司 40 岁以下的员工共 121 人，占总人数比例的 96.80%，其中 18-29 岁的员工数量最多，共 72 人。员工年龄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18-29 岁	72	57.60%
30-39 岁	49	39.20%
40-49 岁	3	2.40%
50-60 岁	1	0.80%

合计	125	100.00%
----	-----	---------

2、员工岗位情况

公司销售人员共 46 人，占总人数比例的 36.80%，与公司加强营销力度的策略符合。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力度，研发人员共 28 人，占总人数比例为 22.40%，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对研发人员比例的要求。员工岗位具体情况如下：

专业岗位	人数（人）	比例
行政管理人員	28	22.40%
生产人員	23	18.40%
销售人员	46	36.80%
研发人員	28	22.40%
合计	125	100.00%

3、员工学历情况

公司大专及以上学历员工共 109 人，占总人数比例为 87.20%，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对员工学历的要求。员工学历具体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博士及碩士	2	1.60%
本科	37	29.60%
大专	70	56.00%
中专及高中	15	12.00%
初中	1	0.80%
合计	125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谢高辉、沈淼辉、赖增贤、梁志伟。

谢高辉，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化”。

沈淼辉，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赖增贤，研发总监，相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梁志伟，技术中心总监，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6 月毕业于湛江海洋大学（现广东海洋大学）信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术专业，2004年6月~2006年6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工程师、生产部主管、售后部主管；2006年7月~2006年10月就职于IBM深圳呼叫中心，任技术支持工程师；2006年10月~2007年7月就职于广州帝博瑞克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任售前工程师；2007年8月~2008年7月就职于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8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售后服务部经理、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现任技术中心总监。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高辉	250	25.00%
	合计	250	25.00%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三、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持有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的任何权益。

（一）报告期营业收入与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营业收入与毛利率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二）报告期内成本与供应商情况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主板、CPU、硬盘、内存、机箱、板卡等。服务器配件市场化程度高，采购价格透明，流通环节效率很高，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1、产品成本构成情况

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直接材料	96.84%	95.99%	97.19%
直接人工	1.40%	2.00%	1.69%
制造费用	1.76%	2.01%	1.11%
合计	100%	100.00%	100.00%

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费用占比最高，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分

别占比 97.19%、95.99%、96.84%。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占产品成本相对较少，2012 年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分别占总成本的 1.69%和 1.11%，2013 年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分别占总成本的 2.00%和 2.01%，2014 年 1-6 月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分别占总成本的 1.40%和 1.76%。就成本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各比例变化不大。公司主要以组装服务器产品为主，主要的生产流程包括装配和检测环节，企业的原材料主要是主板、硬盘等，按照设计好的图纸进行简单装配即可达到产成品的状态。因此，该成本结构与公司的生产模式及实际经营情况一致。

2、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4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深圳市宝通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3,850,900.62	12.81	CPU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424,461.54	11.40	主板、硬盘
深圳市迪科视像技术有限公司	2,463,840.27	8.20	硬盘
深圳市英捷迅实业有限公司	1,723,377.78	5.73	主板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27,056.41	4.75	电源、机箱、内存
合计	12,889,636.62	42.89	

公司 2013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9,822,287.68	17.50	主板、CPU、硬盘
深圳市迪科视像技术有限公司	5,542,573.40	9.88	硬盘
深圳市宝通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3,367,692.37	6.00	机箱、CPU、主板
宁波中嘉科贸有限公司	2,814,130.09	5.01	主板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52,459.33	4.90	电源、机箱、内存
合计	24,299,142.87	43.29	

公司 2012 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采购内容
深圳市迪科视像技术有限公司	7,833,001.71	14.63	硬盘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7,030,119.66	13.13	主板、硬盘
广州易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526,538.46	10.32	CPU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43,350.43	9.42	电源、机箱、内存
深圳市宝通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2,709,627.56	5.06	CPU
合计	28,142,637.82	52.56	

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 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三）报告期内销售与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序号	产品名称	消费群体
1	单路机架服务器	游戏运营商、游戏开发商、门户网站、电子商务运营商、政府、教育、企业
2	双路机架服务器	政府、公安、交通、教育、企业、广电、通信、网络安全、游戏运营商、门户网站、电子商务运营商
3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	安防监控集成商、政府、教育、广电、通信、企业、平安城市、智能交通、智慧城市等项目
4	四路高端服务器	企业ERP系统、高校HPC、网络安全、数据中心
5	高密度服务器	数据中心、云计算中心、HPC 高性能计算集群、通信广电、网络安全
6	刀片服务器	数据中心、云计算中心、HPC 高性能计算集群、通信广电
7	塔式服务器	中小企业、中小学、连锁商业机构
8	NAS存储	中小企业、监控集成商、医疗、政府、教育、广电
9	DAS存储	中小企业、监控集成商、医疗、政府、教育、广电
10	ISCSI存储	数据中心、视频监控集成商、图书馆、政府、教育、公安、交通、医疗、企业
11	FC SAN存储	数据中心、政府、公安、交通、医疗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情况

公司 2014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当期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	4,228,294.87	13.42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高密度服务器、配件
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2,250,793.16	7.14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1,529,811.97	4.85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塔式服务器、配件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452,264.96	4.61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单路机架服务器、配件
广州市伟昊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1,210,119.66	3.84	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DAS 存储
合计	10,671,284.62	33.86	

公司 2013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当期收入（元）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5,246,714.35	7.68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单路机架服务器、配件
广州市威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715,709.40	5.44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DAS 存储
浙江慧达驿站网络有限公司	3,367,094.02	4.93	塔式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单路机架服务器、双路机架服务器、配件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329,658.12	4.87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单路机架服务器、DAS 存储、配件
广州图创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3,047,494.87	4.46	双路机架服务器
合计	18,706,670.76	27.38	

公司 2012 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当期收入（元）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170,626.50	11.94	双路机架服务器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5,895,931.62	9.82	大容量存储服务器、单路机架服务器、塔式服务器、配件
广州图创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3,452,384.62	5.75	双路机架服务器
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3,044,013.68	5.07	双路机架服务器
上海易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97,110.26	3.49	塔式服务器
合计	21,660,066.68	36.08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6.08%、27.38%、33.86%。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采购合同（前五大供应商单笔金额超过 35 万元）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产品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1	深圳市迪科视像技术有限公司	硬盘	780,000	2012年4月24日	无
2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主板	431,700	2012年8月8日	CR1212G Z10745
3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板、内存、电源	850,892	2012年8月13日	SA201311 14-34
4	广州易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CPU	1,498,600	2012年12月17日	无
5	深圳市宝通志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CPU	941,085	2013年12月9日	SG201312 09
6	深圳市宝通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CPU	2,523,543	2013年12月19日	无
7	深圳市迪科视像技术有限公司	硬盘	950,960	2014年4月30日	无
8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板、机箱、开关电源	382,570	2014年5月9日	无
9	深圳市迪科视像技术有限公司	硬盘	506,000	2014年6月5日	无
10	深圳市宝通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CPU	1,872,500	2014年6月23日	SG201312 09

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不存在潜在纠纷。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销售合同（前五大客户单笔金额超过 50 万元）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1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视频监控存储服务器、网关服务器	2,136,000	2012年3月15日	XSGZ120 227006
2	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交换机、硬盘	625,310	2012年3月31日	XSGZ120 331100
3	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交换机	615,160	2012年6月27日	XSGZ120 627092
4	广州图创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OEM 订制服务器	5,613,550	2012年10月12日	TD-GD-2 0120928
5	广州图创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OEM 订制服务器	1,200,480	2012年12月21日	G1004/12 1121018
6	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网卡、硬盘	2,049,936	2012年12月28日	FSV20121 2280097
7	浙江慧达驿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内存、硬盘	800,000	2013年2月25日	SH003121 224017
8	广州市威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	969,100	2013年4月28日	D2130301 92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9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主板	957,000	2013年9月22日	SH001130 922012
10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主板	1,754,220	2013年11月20日	SH001131 120015
11	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网卡、硬盘	2,976,875	2014年4月11日	FSV20140 411014
12	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网卡、硬盘	1,683,600	2014年5月9日	FSV20140 509022
13	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	534,850	2014年6月9日	RUN-201 40530-CG -YH-004

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不存在潜在纠纷。

3、正在履行的主要租赁合同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租赁合同如下：

(1) 2012年2月16日，公司与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邮电通信公司位于广州市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3号研发厂房4楼西（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550004253号）作办公及生产用途使用，租赁期自2011年5月1日起至2016年4月30日止，建筑面积为1,620平方米，房屋租金为16,200元/月；2012年2月17日该合同以穗租备2012D1600400259号于租赁登记备案机关登记备案。该处房产为公司目前主要经营所在地。

(2) 2014年4月9日，公司与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赁邮电通信公司位于广州市开发区科学城光谱西路3号研发厂房二层东面（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550004253号）作办公使用，租赁期自2014年5月1日起至2016年4月30日止，建筑面积为550平方米，房屋租金为8,250元/月。

4、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借款金额为1,080万元，公司在2014年7月2日归还招商银行的借款480万元，在2014年10月24日归还广州银行的借款300万元。2014年6月30日至2014年11月30日，公司新增两笔银行借款，截至2014年11月30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1) 2014年6月18号，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州信

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平银穗金穗路委贷字第 20140618001 第 001 号的《委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向公司发放贷款 300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止，年利率 7.00%。

(2) 2014 年 9 月 4 日，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4)科技流借字第 009 号)，借款 168 万元用于公司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一年，即从 2014 年 9 月 4 日至 2015 年 9 月 3 日，利率为 7.2%，由刘英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及抵押担保。

(3) 2014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开工流 2014023 号)，借款 600 万元用于公司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即从 2014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利率为 6.34%，由全体股东提供连带责任还款保证。

(五) 公司环保运营情况

公司从事服务器和存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不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固体废物以及噪音污染，公司不属于重大污染行业。

公司生产流程主要包括服务器产品的装配、测试、包装入库，不存在污染物的排放，对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少量污水，公司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公司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

公司已经办理环评审批(穗开环影字[2014]164 号)。2014 年 9 月 16 日，广州开发区环境保护和城管局出具编号为穗开环验字[2014]144 号《关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竣工验收的批复》，同意公司人工组装线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公司持有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NAS C011-E)，注册号：01112E20029R0M，证书有效期：2012 年 8 月 3 日至 2015 年 8 月 2 日，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04 idt ISO 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证书覆盖下列范围：公司范围内的计算机服务器的设计、生产和服务的全过程。

公司生产流程不存在污染物的排放，对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少量污水，公司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根据广州开发区环境保护和城管局出具编号为穗开环验

字[2014]144号《关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竣工验收的批复》，公司在建设项目过程中能按登记表批复的要求落实环保措施，包括员工办公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不使用高声源设备。根据广州市开发区环境监测站的监测报告（穗开环测[2014]第632号），公司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

根据公司和管理层出具的关于报告期无违法违规的《声明》：公司业务经营未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受到有关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2014年9月18日，广州开发区环境保护和城市管理局出具环保守法核查证明，证明公司成立至今无因环境污染受群众投诉，无环保违法记录，未受到行政处罚。

公司遵守环境保护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的情形。

（六）公司外协加工情况

公司在生产方面全部为自主生产，不存在外协加工。

公司根据合同及技术协议的要求，对保修期内，因产品的制造，装配及材料等质量问题造成各类故障或零件损坏，无偿为用户维修或更换相应零配件。对于公司各区域销售平台未能覆盖的少数地区的客户，售后服务工作委托给长春蓝色快车计算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色快车”）。

公司于2011年6月29日与长春蓝色快车计算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协议（合同编号：GZ2011MA0001），合同期限为2011年8月1日至2014年7月31日（目前合同已到期，正在与对方协商续约），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服务内容	收费（周一至周五）	收费（周六、周日）
本地服务	新报修	350元	500元
	同一个报修第二次上门	150元	300元
远程服务	新报修	500元	900元
	同一个报修第二次上门	300元	500元

蓝色快车在下列城市为五舟科技最终用户提供上门服务：

北京、西安、天津、沈阳、哈尔滨、济南、乌鲁木齐、郑州、太原、石家庄、大连、西宁、长春、兰州、银川、呼和浩特、青岛、上海、南京、杭州、武汉、长沙、南昌、合肥、宁波、苏州、无锡、广州、深圳、成都、福州、昆明、重庆、南宁、海口、佛山、贵阳、厦门。

服务地点距离蓝色快车服务中心40公里范围内为本地服务，距离40公里至80公里为远程服务。

合同签订后公司向蓝色快车支付7万元作为预付服务费，双方每月10日之

前完成核对上月服务数量、金额，在预付款中扣除服务费。当预付服务费剩余金额低于 3,000 元时，蓝色快车通知公司付款，存入 15,000 元预付费。如果预付费不足以支付服务费用，蓝色快车有权暂停服务。

蓝色快车为公司经销的商标为“五舟服务器”的服务器产品提供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按照技术服务协议的服务流程，在收到公司提供的备件（公司无偿提供备件，所有权为公司，运输费由公司支付）后执行上门服务，对所发生的服务进行记录，每月向公司提供服务报告。服务的时间为周一至周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9:00-18:00，蓝色快车在接到甲方报修后第二天响应，按次收取服务费用。

公司销售部门对售后服务的质量进行跟踪监督，确保服务能够达到公司内部标准。协议约定的服务完工标准如下（满足任意一点即视为完成）：

- 1、更换备件后故障现象消失；
- 2、客户签字认可服务结束；
- 3、服务人员到达客户现场后，非乙方原因服务无法继续或需要取消。

公司报告期内共支付蓝色快车服务费用 19 万元，占同期销售额的比重为 0.12%，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公司与蓝色快车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不存在将重大营运环节交给利益相关者的情况。售后服务外包在公司整体业务中不属于重要环节，公司对蓝色快车不存在重大依赖。

（七）公司与竞争对手的对比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对手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详见本说明书“第二章公司业务”之“五、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四）行业竞争格局”。

2、产品对比

DELL 主要生产、设计和销售电脑，同时还生产销售服务器、数据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并提供存储解决方案。

浪潮信息拥有国内厂商最完善的服务器产品线，涵盖从低端到高端的各种级别的服务器，包括传统塔式服务器、机架式服务器、基于 64 位架构服务器、高性能服务器、刀片服务器、安全服务器、节能服务器等。

宝德科技开发了一系列具有特定内置功能的产品，包括塔式服务器、机架式

服务器、视频点播服务器、电邮服务器、防火墙服务器及数据库服务器。

曙光公司拥有高性能计算机、服务器、存储、云计算、安全五大产品线及解决方案，服务器产品线较为完善，在同行业中产品性能具有优势。

公司是国内服务器行业定制领域的先行厂商，公司以定制品牌影响力来推动公司自有品牌的发展，属于差异化营销的模式。

3、财务指标对比

报告期内，选取浪潮信息（000977.SZ）、超毅网络（430054.OC）作为公司可比公司，三家公司的规模如下：

单位：元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项目	五舟科技	浪潮信息	超毅网络
所有者权益	13,830,015.05	1,065,230,585.11	38,012,112.27
营业总收入	68,352,403.99	4,223,743,426.14	44,910,780.83
净利润	1,999,658.16	144,618,647.93	850,891.06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项目	五舟科技	浪潮信息	超毅网络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30,356.89	1,161,115,222.48	37,161,221.21
营业总收入	60,035,166.30	2,191,045,537.25	23,814,722.99
净利润	1,017,213.16	68,745,635.40	691,266.75

浪潮信息作为行业内领军的企业，资产、收入规模远大于公司和超毅网络。公司净资产较小，但收入规模略高于超毅网络，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的增长速度与可比公司有差距。

报告期内，公司与浪潮信息、超毅网络的主要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五舟科技	浪潮信息	超毅网络	五舟科技	浪潮信息	超毅网络
销售毛利率(%)	24.13	17.14	29.59	15.34	21.44	33.51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21.43	12.70	2.26	19.11	6.14	1.88
每股收益-基本(元)	0.31	0.67	0.03	0.25	0.32	0.02
销售费用/营业总收入(%)	6.67	5.88	0.10	3.74	8.10	0.80
管理费用/营业总收入(%)	13.29	6.54	25.28	8.17	11.46	29.04
财务费用/营业总收入(%)	0.55	1.66	1.51	0.21	0.50	0.0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00	8.17	2.18	10.70	8.75	1.01

存货周转率(次)	11.97	4.41	1.85	21.90	4.57	1.16
资产负债率(%)	57.24	69.03	37.57	68.97	46.77	41.10
流动比率	1.70	1.12	2.26	1.38	1.31	1.94
速动比率	1.19	0.61	1.43	0.92	0.79	1.3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07.98	100.61	125.74	104.77	94.49	12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营业收入(%)	-14.97	-19.52	-34.51	-4.85	-10.67	12.09

(1) 盈利能力

公司 2012 年的毛利率较低，2013 年毛利率已经高于浪潮信息，但仍低于超毅网络。公司净资产相对较少，净资产收益率高于竞争对手，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公司总体销售规模与行业领军企业浪潮信息差距较大，未来将加强营销力度，在销量上得到突破，争取更高的市场占有率。

(2) 营运能力

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比例逐年增加，与公司加强营销力度，增加研发投入的策略相匹配。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领先于竞争对手，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产品大多为定制服务器，以销定产的模式提高了运营的效率。

(3) 偿债能力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注册资本较少。经过 2013 年的增资，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基本符合行业特点。

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浪潮信息，但低于超毅网络，公司的发展阶段与超毅网络较为类似。浪潮信息为成熟稳定的上市公司，其流动比率偏低并不影响其短期偿债能力，公司处于发展阶段，相对较高的流动比率有利于提高短期偿债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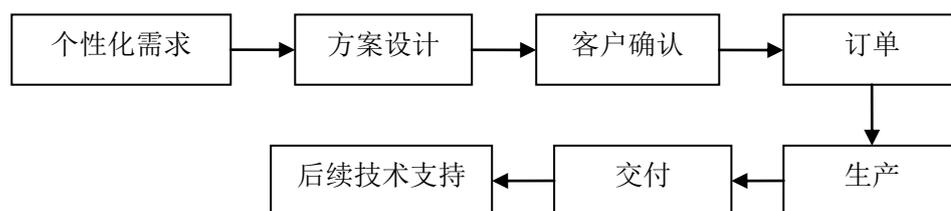
(4) 现金流情况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高于浪潮信息，低于超毅网络。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营业收入连续两年为负数，现金流量较为紧张。通过对比浪潮信息和超毅网络可以看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现象在行业内普遍存在，未来公司将关注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提高现金运营能力，使现金流与营业利润相匹配。

四、公司商业模式

（一）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分为标准产品与定制产品两类。其中，标准产品是标准化、可大批量生产的，贴五舟科技的标签；定制产品是按客户要求批量生产的，一般贴系统集成商等行业定制类客户指定品牌的标签。公司的定制业务生产经营流程如下所示：



公司有别于传统的生产标准产品的服务器厂商，公司的经营目标是成为中国服务器定制领域的著名品牌，满足客户的专业化应用和个性化需要，为客户灵活定制服务器产品。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生产模式，所有产品在经研发部或产品部定型确认后，根据生产订单的要求，PMC 部负责生产计划安排工作，生产部负责产品的装配、测试、包装工作，品质部负责产品生产过程的监督与管理，各部门分工明确。

（二）营销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三大类。一是以直接购买公司标准产品为主的终端客户，主要是教育和互联网领域的客户。二是行业定制客户，包括系统集成商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该类客户以定制产品为主。其中，系统集成商则是根据自身资源将相应的软硬件产品进行整合后销售；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聚集相关产品公司的优势，对自有产品的硬件、软件、外设等方面的不同需求进行整合，为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三是一些经销商客户，购买公司产品后直接进行销售，该类客户主要以定制产品为主。

公司主要通过电话推广、客户介绍、市场活动、各行业的学术交流会、相关展会、行业协会等获取客户资源，对终端客户的销售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

（三）盈利模式

服务器产品同质化现象越来越明显，国外品牌市场关注度降低、价格下行，使得产品的利润率越来越低。公司采用产品差异化竞争策略，为客户提供不同外形、结构、功能的定制产品，保证产品在市场上的独特性，满足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逐步提升品牌影响力，提高品牌的附加价值。

综上所述，公司的商业模式为通过销售服务器和存储产品获取收入。研发方面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方式对标准服务器与定制服务器进行设计开发；生产方面采取按需生产、自主生产的方式，采购原材料后经装配、检测后达到产成品状态；销售方面，公司产品主要面向终端客户、系统集成商、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和其他经销商。定制业务是企业目前的战略业务，通过为不同行业的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定制业务贡献了绝大部分盈利。

五、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C）大类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C）大类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其他计算机制造（C3919）。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服务器制造行业。

根据IT系统架构，企业IT系统的产业链可分为IT基础设施、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三个组成部分。处理、传输和存储是IT技术的三大基石，与之相对应，服务器、网络设备和存储设备共同构成信息社会的IT基础设施。

服务器制造行业上游主要是主板、CPU、内存、硬盘、I/O设备、芯片组等的生产商。零部件通过组合配置可以形成多层次的服务器产品，用以满足不同的应用需求。行业上游进入门槛高，目前由几大生产商供应市场上大部分的产品。供应商生产过程中研发投入较多，购买者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强。行业下游主要是政府部门、科研、电信、能源、金融等行业客户，由于购买者多为企业，购买的数量一般很少，又要符合自身的定制化需求，因此客户

的议价能力较弱。

从下游需求来看，行业需求驱动因素主要有三方面：体制改革、管理提升以及技术发展带来的信息化需求释放。十二五期间，预计金融改革、医疗体制改革的启动以及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将有助于相关行业信息化增速处于较高水平。IDC 的预测也表明，2013-2016 年银行、医疗、保险、电力与政府等行业的 IT 投资增速显著高于其他行业。下游行业的转型与改革将带来信息化的刚性需求。

（二）行业管理体制与相关法规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为服务器制造行业的监管部门，承担通信网络安全及相关信息安全管理责任，负责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和国家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中国高性能计算机标准工作委员会（简称“高标委”）负责国产服务器标准的制定，高标委目前下设刀片服务器工作组、节能工作组等。我国相继颁布了《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条例》、《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与规章。

行业相关的政策规划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2013年9月29日	《信息化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到2015年，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取得显著进展，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信息化发展水平指数达到0.79。
2	2013年8月12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2013年国家信息安全专项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13]1965号）	国家发改委办公厅	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的相关要求，在金融、能源、交通、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和互联网服务领域，支持重点骨干企业，围绕主要业务应用，采用安全可控的技术和产品，开展云计算和大数据安全应用试点示范，研究制定云计算和大数据应用的安全管理机制、责任认定机制、数据保护和使用安全机制与规范。
3	2013年8月8日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号）	国务院	信息消费规模快速增长。到2015年，信息消费规模超过3.2万亿元，年均增长20%以上，带动相关行业新增产出超过1.2万亿元，其中基于互联网的新型信息消费规模达到

序号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4万亿元，年均增长30%以上。基于电子商务、云计算等信息平台的消费快速增长，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18万亿元，网络零售交易额突破3万亿元。信息基础设施显著改善。到2015年，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初步建成，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基本达到每秒20兆比特(Mbps)，部分城市达到100Mbps，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达到4Mbps，行政村通宽带比例达到95%。智慧城市建设取得长足进展。
4	2013年2月5日	《国务院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7号)	国务院	实现物联网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广泛应用，掌握物联网关键核心技术，基本形成安全可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物联网产业体系，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智能化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到2015年，实现物联网在经济社会重要领域的规模示范应用，突破一批核心技术，初步形成物联网产业体系，安全保障能力明显提高。
5	2012年4月13日	《国家电子政务“十二五”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化推进司	电子政务依托的信息技术手段发生重大变革，超高速宽带网络、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新产业、新应用不断涌现，深刻改变了电子政务发展技术环境及条件。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技术创新为国家电子政务发展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必须扎实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转变电子政务发展方式，大力推进国家电子政务健康持续发展。
6	2010年10月10日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文)	国务院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着力发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等核心基础产业。提升软件服务、网络增值服务等信息服务能力，加快重要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大力发展数字虚拟等技术，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
7	2006年5月8日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	到2020年，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目标：综合信息基础设施基本普

序号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战略》	院办公厅	及，信息技术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信息产业结构全面优化，国家信息安全保障水平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取得明显成效，新型工业化发展模式初步确立，国家信息化发展的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基本完善，国民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显著提高，为迈向信息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三）行业发展情况与发展趋势

国产服务器产业发展可概括为“发展期”、“成熟期”再到“细分期”三个阶段。相对国外 IBM 等知名品牌来说，国产服务器的发展起步较晚。从 1993 年中国第一台服务器诞生至今，国产服务器的发展已走过 20 年。随着服务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各大厂商之间大打价格战，服务器市场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经过多年的同质化竞争，许多品牌纷纷退市或边缘化，产业成熟期已接近尾声，国内服务器产业逐渐由成熟期向细分期过渡。

市场竞争的同质化客观上要求服务器企业找到更加有效的盈利渠道。在此背景下，以定制化为发展方向，在服务器硬件之外提供增值服务，既可以满足客户的独特需求，也能创造更多的利润。由于互联网近年来的高速发展，各类企业自身情况差别较大，定制化的服务器能够最大限度的符合企业不同层次的需求，定制业务这一细分市场在未来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定制化服务器能够帮助企业更好地响应用户需求，是行业发展的趋势，云计算的兴起使得定制化的理念更加盛行，这对专注于定制化市场的本土服务器企业是良好的发展机遇。定制化服务从大规模制造向大规模定制转变，建立起高性价比、高性能和高适用性相结合的服务模式。相对于规模化生产，大规模定制是一种全新的应用模式，根据每个用户的特殊需求，用大规模生产的效益完成定制产品的生产，从而实现用户的个性化和大规模生产的有机结合。目前大规模定制已经从技术前沿变成行业的必然趋势，成为厂商竞争的重要手段。

在当前信息化广度和深度不断提升的趋势下，市场需求结构将向中高端服务器倾斜。各类应用的功能丰富度、系统复杂度在不断升级，对服务器的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建设模式上来看，信息系统的建设更加注重 IT 架构的整合搭建，高性能服务器作为其中重要的系统组成部分，受到更多企业的青睐。根据 IDC 发

布的调研报告，四路及以上服务器增速持续高于市场整体，成为拉动服务器市场增长的重要引擎。

随着八核、刀片、存储等技术效能的大幅提升，虚拟化的应用条件日渐完善。在国内企业级市场，服务器的虚拟化尚未形成广泛的应用，在软硬件厂商的共同努力下虚拟化已经成为一种不可阻挡的趋势，将逐渐得到普及应用。节能、降耗、绿色成为近几年的关注重点，节能、降耗的理念也将影响服务器的设计思路。能耗和散热的限制是发展多核技术的初始动机，未来3-5年服务器节能技术将趋于成熟，电力消耗、负载能力、空间利用率将成为重要的购买影响因素。

综上所述，低端服务器市场受冲击，服务器定制化市场增长，存储与计算加速融合是服务器市场呈现三大趋势。首先，随着公有云的发展，面对中小企业客户的低端服务器需求会缩小，多核多路、大内存、大存储服务器的需求会持续增加。其次，云计算对基础架构的旺盛需求将进一步催生定制化服务器市场的增长，促进高密度、低功耗服务器的普及应用。最后，随着云计算应用的深入，存储与计算效率会更高，存储与计算将趋向更紧密的融合。

（四）行业竞争格局

行业的竞争包括国内外两个层面，国外主要是IBM、HP和DELL三大服务器厂商，目前依然是市场主导力量。国内的竞争者主要包括联想、曙光、浪潮、华为等民族服务器品牌。国产服务器厂商不断提高自己的技术实力，形成了一定的市场竞争优势。

1、DELL

DELL作为国际知名的服务器厂商，在中国市场上销量一直名列前茅。与其它两个国际厂商IBM与HP相比，DELL采用直销模式，以高性价比取得终端用户的青睐。DELL通过外包生产环节以节省人力成本，大规模采购以降低采购成本，去掉经销商等中间环节以保持价格优势，成为很多服务器高需求量用户的选择。

2、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股票代码000977.SZ）是国内领先的计算平台与IT应用解决方案供应商，同时也是国内最大的服务器制造商和服务器解决方案提供商，与IBM建立了合作伙伴关系。浪潮服务器、存储产品、管理软件、税控机等产品连续多年保持销量领先。浪潮集团

四大业务群组涵盖以服务器、商用电脑、税控机、金融自助终端为主的计算平台产品和大型行业应用软件、ERP、集团财务、协同办公系统等软件平台产品与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3、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曙光公司”）专注于服务器领域的研发、生产与应用，依托在超级计算机领域的扎实功底，立足自主研发，通过不断技术创新，构建出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精品服务器，在互联网、金融、电信、生物、气象、石油、科研、电力等多个行业有着大量的成功案例，确立了曙光公司在服务器领域的优势地位。

曙光公司技术实力强大，建立了独立的研发中心，是国家高性能计算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单位，并与中科院计算所、国家智能计算机研究开发中心建立合作伙伴关系。曙光公司研发的“星云”高性能计算机在第35届全球超级计算机“TOP500”中每秒系统峰值达三千万亿次(3PFlops)，每秒实测Linpack值达1.271万亿次，星云系统的实测性能已经超过了当前世界排名第2的IBM Roadrunner（走鹃），位列世界第二，是世界上第3台实测性能超千万亿次的超级计算机，代表了中国计算机最高运算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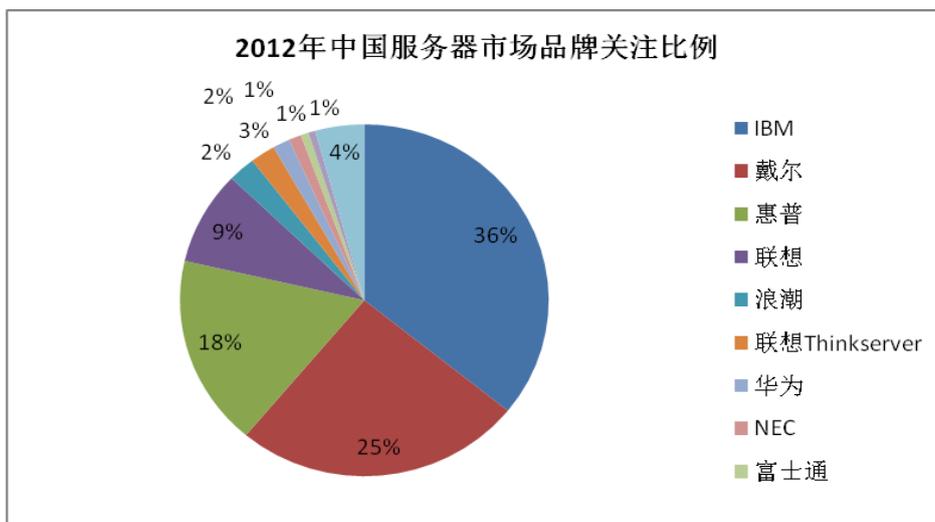
4、北京超毅世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超毅世纪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毅网络”，股票代码430054.OC）是一家以技术为核心，提供高端IT产品定制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全球标准化的工业产品生产车间、强大的技术研发队伍、专业的产品质检设备以及遍布全国的售后服务工程师队伍，为不同的客户提供诸如主板、电源、机箱、机箱面板、LCD液晶屏、各种转接卡、机箱报警器、内存散热器、硬件驱动器、售后服务等定制化产品的解决方案和服务。超毅网络的产品解决方案已通过了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国际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国家3C认证，曾为百度、新浪、启明星辰、绿盟科技等知名企业及项目提供专业的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

5、行业市场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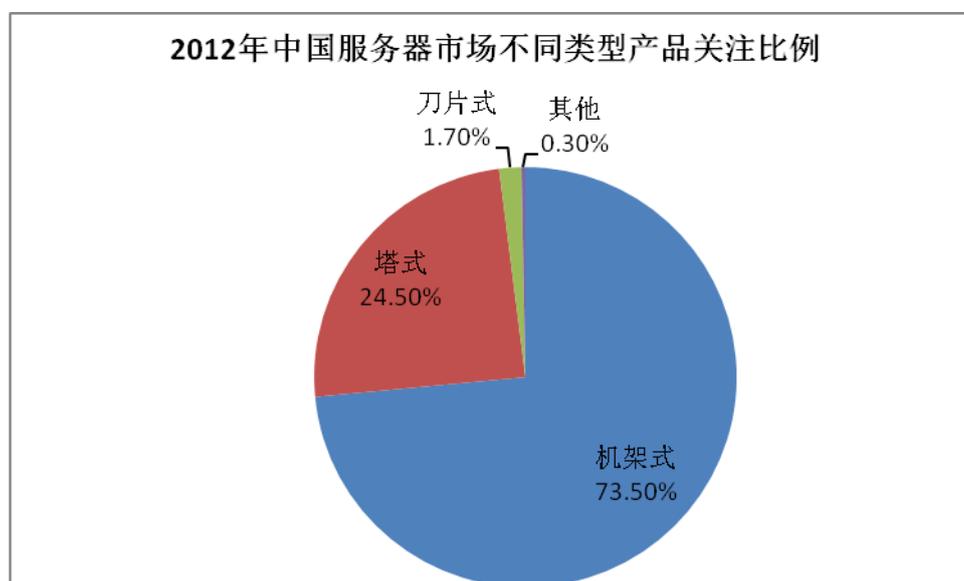
根据ZDC数据统计，2011年中国服务器市场上，IBM、DELL、惠普、联想、浪潮和曙光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36.2%、24.1%、19.9%、7.7%、2.9%、1.6%，前三大服务器厂商合计占比80.2%；2012年中国服务器市场上，IBM、DELL、惠普、

联想、浪潮和曙光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35.8%、25.3%、17.5%、8.6%、2.4%和0.6%，前三大服务器厂商合计占比7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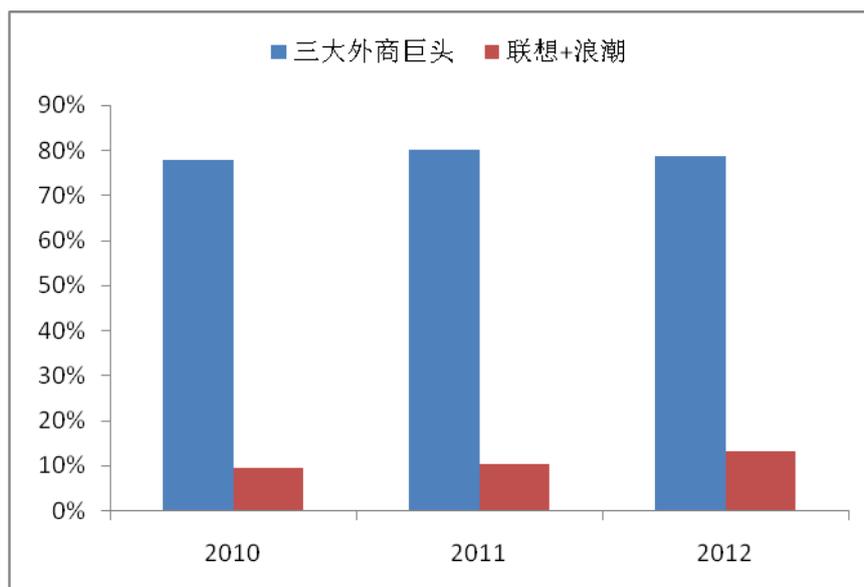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ZDC

从产品类型来看，2012年适用范围广的机架式服务器产品为用户关注的绝对主流，获得73.5%的关注比例。其次为塔式服务器产品，获得24.5%的用户关注度。适用于特殊行业的刀片式服务器用户关注度较低，仅为1.7%。



资料来源：ZDC

2010-2012年，联想、浪潮的关注度持续上涨，从2010年的9.6%增加到2012年的13.2%。根据Gartner公布的2013年第二季度服务器市场调查数据，IBM、HP、DELL三家国际巨头在中国的市场占据的份额大幅缩水，合计仅为43%。国内服务器厂商已具备一定的市场竞争力，未来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资料来源：Gartner

总而言之，从细分产业链来看，现阶段国内厂商在服务器替代可行性高的领域具备相应的竞争能力，解决方案提供商正在成为硬、软件厂商和行业用户之间的桥梁。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技术壁垒

服务器的生产涉及CPU、内存、硬盘、主板、阵列卡等硬件，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监控软件、安全软件等软件。服务器的生产不是简单的组装过程，需要较强的软硬件结合能力。服务器硬件需要进行兼容性测试、调优测试、稳定性测试等严格测试，确保服务器的稳定运行，服务器生产商必须有大量实际经验的积累以及对各行业对服务器要求的深刻理解。因此，进入服务器制造行业需要以下技术条件：首先，需要有一定的硬件技术，建立完善的硬件测试中心，并具备部分硬件的开发能力；其次，对与服务器相结合的软件非常精通，具有主流行业软件的调优能力；此外，对服务器相关的行业方案非常精通，具备硬件、软件、方案一体化的综合解决能力。因此，服务器制造行业具有一定的技术壁垒。

2、渠道壁垒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定位为ODM市场，ODM是指根据客户的要求改变标准服务器产品的外形、结构、功能等，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个性化产品，并且以客户的品牌呈现在最终用户面前。从开始接触客户到方案形成，再到产品的实现，一

一般来说需要一到三个月时间，磨合期更是在半年以上，因此与客户形成合作关系后较少更换，忠诚度较高，企业与合作方一般会签订长期协议，形成行业的渠道壁垒。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在“棱镜门”影响下，国家信息安全的重要性得到前所未有的关注度，国家重要领域实现国产服务器替代的政策导向已经比较明确。从硬件设备的角度来看，国家对信息安全的重视意味着政府以及国家重要行业的IT设备采购将倾向于国产设备，考虑到目前国产服务器产品的技术性能已经大幅提升，部分产品已经完全可以参与高端市场竞争，相关政策将对国产服务器厂商带来实质性利好，IT产业链本土化进程将进入加速阶段。

（2）产业应用推广和深化

随着服务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各大厂商之间大打价格战，服务器市场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经过多年的同质化竞争，国内服务器产业逐渐由成熟期向细分期过渡，市场竞争的同质化客观上要求服务器企业找到更加有效的盈利模式。市场对定制化服务器的需求加大，定制化服务器未来具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2、不利因素

（1）行业竞争激烈

我国信息化程度相较于欧美发达国家较低，服务器市场高度集中，服务器市场竞争非常激烈。服务器厂商如果不能继续扩大规模，提升现有优势，进行技术创新，将面临巨大的生存压力。

（2）国外厂商涉足定制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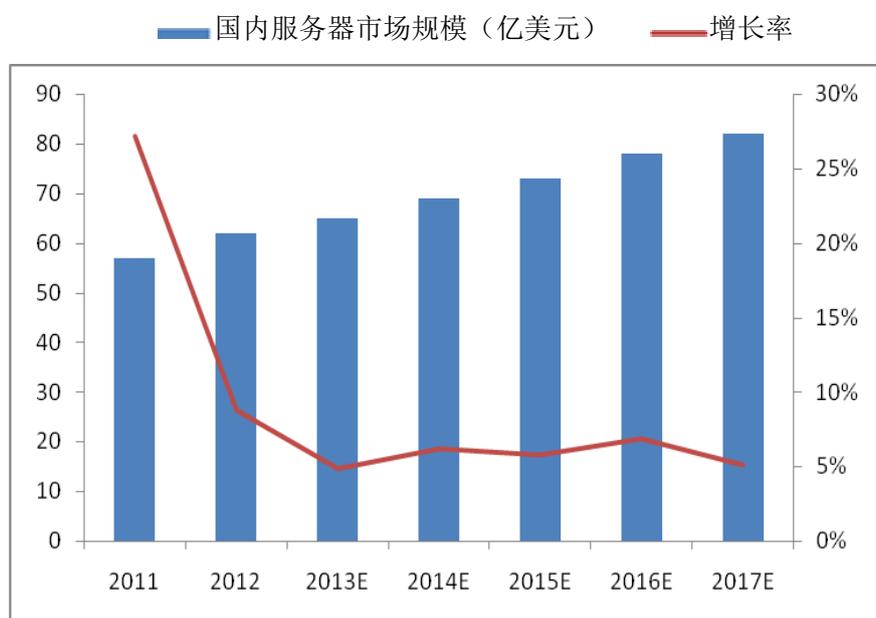
受生产规模与设计难度等因素的影响，之前国际品牌服务器生产厂商对定制服务器业务比较谨慎，没有一定量的支撑一般不会涉足定制产品，除非是一些定制需求量特别大的企业，如百度、谷歌等。国产服务器厂商采取差异化的竞争策略，获得定制化产品领域的生存空间。随着各行各业对定制产品的需求增加，国际品牌逐渐开始关注这一市场，降低了定制需求量的门槛，可能对国产定制服务器产生冲击。

（3）专业高端人才相对缺乏

国内服务器生产厂家较少，技术型人才大部分需要生产厂商内部培养。一般来说，一个合格的技术型人才需要三年以上的培育期，对于硬件和软件均有专业积累的复合型人才更少。因此，专业高端人才储备相对缺乏可能成为国内服务器行业的发展瓶颈。

（七）行业市场规模

在网络基础架构中，服务器承担着数据的存储、查询、计算、发布等关键任务，伴随着 PC 和互联网的发展而不断演进，目前服务器的产品、技术、市场都已经比较成熟。根据 Gartner 的测算，2012 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规模约 525 亿美元，整体保持平稳态势，到 2017 年将达到 606 亿美元。受益于信息化渗透率的不断提升以及互联网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服务器市场近年来一直保持较高的增速，2012 年国内服务器市场规模约 61.7 亿美元，到 2017 年有望达到 82.5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约 6.0%，增速领先于全球其他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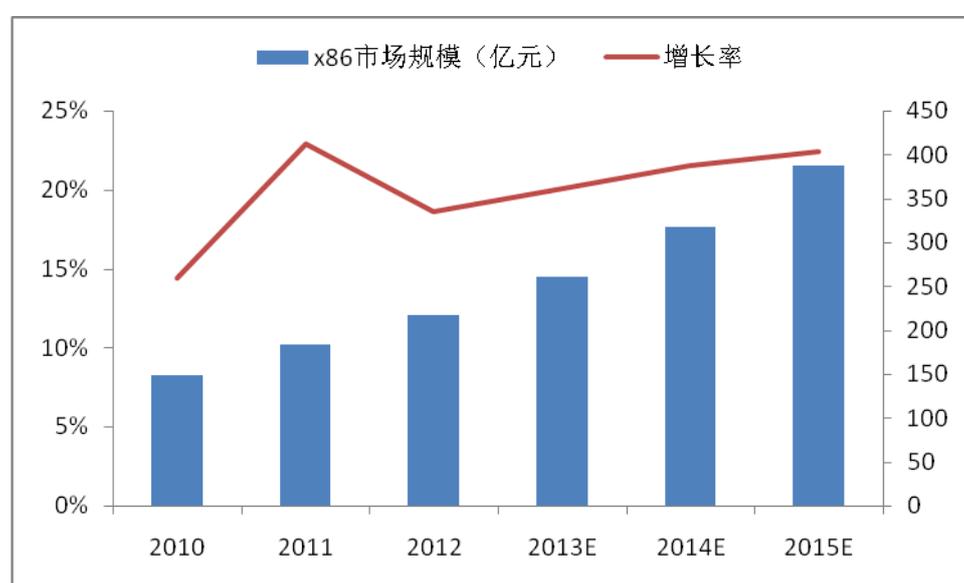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Gartner

公司的服务器产品均为 x86 服务器，绝大部分使用 intel 的芯片。x86 服务器是基于 PC 机体系结构，使用 Intel 或其它兼容 x86 指令集的处理器芯片和 Windows 操作系统的服务器。价格便宜、兼容性好、稳定性较差、安全性不算太高，主要用在中小企业和非关键业务中。

服务器市场中 x86 服务器正在对非 x86 服务器（主要是 Unix 服务器）进行替代。2012 年，中国 x86 服务器的市场份额已经达到 70% 左右，而 Unix 服务器的市场份额则为 25% 左右。随着 x86 服务器性能的提升和虚拟技术的发展，x86 服务器将有更大的市场空间，这对中国服务器厂商是一个难得的机遇。

伴随着 x86 服务器对 Unix 服务器的替代，中国 x86 服务器市场快速增长，2010 年中国 x86 服务器市场销售额为 149.2 亿元，到 2012 年已增长到 217.4 亿元。信息化建设的持续进行，尤其是政府智慧城市、数字媒体等行业的需求不断扩大，未来 x86 服务器市场将持续增长。赛迪顾问预测，到 2015 年，我国 x86 服务器市场规模将达到 388 亿元，年化增长率在 20% 以上。



资料来源：Gartner

尽管整体上 x86 服务器正在蚕食 Unix 服务器的市场份额，但在一些数据量庞大、对 IT 系统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严苛的行业，尤其是在线交易、实时检测、不间断数据处理等领域中，高端服务器仍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2012 年中国关键应用主机市场规模达到 152 亿元。非 x86 服务器销量只有服务器整体市场的 4%（x86 销量占比 96%），但销售额已占到整体市场的 42%（x86 销售额占比 58%），单机售价是普通服务器的 20 倍。高端服务器对服务器厂商来说仍是极具吸引力的市场，这块市场将逐步成为国内服务器产业发展的新趋势，也是未来国产厂商亟待突破的方向。

（八）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跨国企业的冲击

国外品牌一直关注国内高端市场，在政府、金融、能源等行业形成垄断地位，以 IBM 和 HP 为首的国外厂商在高端服务器市场的销量占整个高端服务器销量的 80% 以上。随着服务器国产化进程的加快，国产服务器的技术不断进步，国产服务器正在蚕食国际品牌在高端市场的份额。国际化品牌为了应对挑战，开始关注中小企业，并大副降低价格，对国产化服务器的传统市场形成强烈的冲击。

2、国内企业恶性竞争

因行业的特殊性，服务器的主要销量集中在监控、互联网等行业，国内品牌竞争激烈，特别在互联网行业只关注跑量，基本保持“零”利润在销售。这样的恶性竞争使整个产业链受到影响，服务器厂商可获得的毛利率很低，品牌服务器业务面临残酷的竞争压力。

3、云应用对传统服务器的冲击

云应用简单来说是先建立一个资源池，然后分配给需要资源的人，而传统模式是为各个需要资源的人单独建立资源池。云应用的优势是集中资源、分享资源、节省资源。以中长期时间来看，云应用将减少服务器的采购量，更多的用户从以前的买服务器转变成向资源商买服务。客户更倾向于能提供特色服务的供应商，关注产品的亮点及产品的差异化，因此，部分业务单一的厂商将面临很大的风险。

（九）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公司品牌优势主要体现在先行优势上，设有广州、深圳、上海、南京、杭州、北京、武汉、成都和重庆等9个区域平台，产品广泛应用在政府、教育、通信、银行、互联网、科研、企业、商业连锁、安防监控、网络安全等行业领域。五舟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和ISO14000环境管理两大体系认证，以及服务器产品国家强制性CCC认证与RoHS认证，在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技术、集群解决方案、服务器结构设计等领域取得了多项专利证书，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2）产品优势

服务器产品同质化现象越来越明显，价格竞争导致产品利润越来越低。公司可提供服务器的外形定制、结构定制、功能定制、服务定制等全方位的定制化服务，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定制业务占公司业务的 80% 以上，定制产品遍布各个行

业，利润率也高于标准产品。公司在定制业务中的介入时间和积累的经验高于竞争对手，具有竞争优势。

（3）渠道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已与各大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核心部件的采购逐步实现与一级代理商对接。公司在市场推广上得到了各大厂商的直接支持，各大厂商直接参与市场推广活动。在价格方面，各大供应商的支持力度很大，大部分零部件低于行业的一般采购价格，在成本方面处于领先。

（4）人才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与核心技术团队在公司工作多年，部分员工有十年以上的工作经验。公司的研发团队组成人员多数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研发的产品曾获得国家专项创业基金的扶持。2013年，公司成立了技术研究院，由中科院云计算领域的博士生导师王鹏兼任院长，由国内云计算专业博士及硕士研究生组成研发团队，能够为公司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为公司未来高速发展提供源动力。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作为中小型高科技企业，历年经营发展中流动资金主要依靠自身资金的积累及股东的支持。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发展速度相比较，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融资能力有限。在市场拓展、大项目承接和运作、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和经营模式的转变上，公司处于较为劣势的地位。这是制约公司实现规模化发展、提升品牌知名度的障碍之一。随着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急需拓展融资渠道，以保证公司未来财务结构的平衡。

（2）市场开拓能力待增强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自己的营销体系，但重点布局的区域分布在广州、深圳、上海、武汉、北京、杭州、成都等少数地区。公司全国性的营销网络目前仍在构建之中，市场份额有待进一步提升。作为服务器厂商，需要扩大市场范围，抢占市场先机和份额，提高渠道增值能力，公司在这方面的实力有待增强。

针对上述竞争劣势，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长和资金需求的增长，公司将拓宽贷款渠道，贷款方式从单一的抵押贷款发展到合同贷款、应收账款贷款、信用贷款等，贷款银行从一

两家发展到多家。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挂牌后将结合公司经营需要进行股权融资、债权融资等。

从营销体系来看，公司按全国东、西、南、北进行布局，业务范围是全国性的，业务拓展不会因平台区域布局受限制。后续将继续全面布局，提高渠道增值能力，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十）公司业务发展的空间

随着国内信息化建设的发展与信息化水平的提高，信息的安全性受到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国家重要领域实现国产服务器替代的政策导向意味着重要行业的IT设备采购将倾向于国产设备，对国产服务器厂商是重大利好。服务器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国内服务器厂商市场占有率的逐步提高，为行业内的中小企业提供了良好的成长机会。公司在服务器领域有多年的经验，重点在珠三角、长三角、北京、川渝地区进行销售网络布局，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定制产品受到广泛的认可，收入增长率保持在10%以上。研发方面有行业内的专家团队支持，不断优化产品设计，满足不同行业的应用要求，实现服务器的结构设计一体化，提高行业的方案解决能力。公司作为中小型企业，资产规模较小，融资能力有限，在市场拓展、大项目承接和运作方面与行业龙头企业有差距，全国性的市场营销网络仍在构建的过程中，规模化效应未能体现，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总体来看，公司依靠现有人才、技术、销售网络资源，通过自主研发与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全国性的营销网络建设，逐步扩大市场范围，在定制业务方面发挥专长，保持良好声誉和较高利润，在非定制业务方面增加销售额，形成规模效应，未来五年能够在服务器定制市场和细分业务领域成为华南地区的领先企业，并争取在全国市场与高端市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6 日成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不设董事会、监事会，仅有执行董事、监事各一名。有限公司成立后由公司股东刘英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周卓人担任监事。执行董事及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2013 年 6 月 18 日，公司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2013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的总经理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公司的增资及变更住所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但有限公司的公司治理仍存在一定的瑕疵：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有执行董事、监事各一名，并且唯一监事周卓人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刘英之子。因公司股权结构较为集中，规模较小，有限公司阶段尚未形成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控机制执行不够到位，决策程序简单，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2014 年 4 月 21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其中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并制订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了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上述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损害股

东、债权人及第三方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的规范执行，重视加强内部规章制度的完整性以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依法履行了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程序。股份公司阶段，股份公司已召开3次股东大会会议；3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3月19日，股份公司通过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组成了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各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

2014年3月1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英为公司董事长、谢高辉为公司总经理，刘军及沈淼辉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3月1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美林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4年4月24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司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终止公司在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修订案》等议案。

2014年5月9日，股份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

2014年7月7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刘英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刘英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

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股票方式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司治理情况的讨论及评估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等议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刘英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刘英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刘英作为关联董事，对该两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2014 年 7 月 29 日，股份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股票方式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讨论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查阅会议决议文件，上述会议均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提前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等符合法律规定。

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仍需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明确了各项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共 5 名董事，其中刘英、谢高辉、刘军为实际控制人，董事会成员的设置，能对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一定的优化作用；公司监事会共计 3 名监事，其中赖增贤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自己的监督职能。监事会成员的设置可以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作用。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的讨论及对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较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均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加强公司财务管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公司已经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认证，初步形成了质量体系，制定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初步形成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治理机制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召开会议、作出决议，履行各自职能。公司曾存在关联交易未经决策程序的问题，但公司已经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管理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程序。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各项规范制度的实施时间不长，公司管理层应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并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修订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组织架构，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六、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有以下涉及公司的处罚情形：

(1) 2012年3月22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穗开国税简罚[2012]139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认定公司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3份，代码4400112620号码01107245-01107247，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处以900元罚款。该三份发票为公司2012年2月6日开具给上海易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电脑版十万位广东省增值税普通发票第二联（发票联），公司已于2012年2月24日向省局国税网站申请刊登发票遗失声明。根据广州银行科技支行加盖公章的《广州电子缴纳系统回单》，公司于同日足额缴纳了罚款。

(2) 2012年7月27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穗开国税简罚[2012]462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认定公司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1份，代码4400113140号码20902074，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处以300元罚款。该发票中，销售方为公司，购买方为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物名称配件，金额6196.58元，税额1053.42元，已于2012年5月2日报税，根据广州银行科技支行加盖公章的《广州电子缴纳系统回单》，公司于同日足额缴纳了罚款。

(3) 2012年7月，公司因企业所得税晚申报一天，被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处以30元罚款。根据广州银行科技支行加盖公章的《广州电子缴纳系统回单》，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足额缴纳了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跨规定的使用区域携带、邮寄、运输空白发票，以及携带、邮寄或者运输空白发票出入境的，由税务机关责令改正，可以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丢失发票或者擅自损毁发票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罚。”以上处罚金额较小，情节轻微，税务机关均适用了简易程序，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将于日后加强对发票的管理。

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以上处罚金额较小，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将于日后提高工作效率，按时进行申报纳税。

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服务器和存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服务器。公司具有自主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服务管理机构和体系，各机构拥有履行相应职责的人员，能够分工协作组织生产、销售，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依赖。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五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原五舟有限与业务体系等由公司完整承继。目前，公司独立拥有全部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的产权，不存在资产不完整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

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根据《劳动法》和公司劳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已在广州市萝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理了独立的社保登记。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制定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核算及决策，财务人员无兼职情况。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基本开户银行为广州银行科技支行，账号为800185420508013，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持有广州市国家税务局签发的粤国税字440100677773953号《税务登记证》和广州市地方税务局签发的粤地税字440191677773953号《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在股份公司内部相应的设立了经营管理职能部门。股份公司治理机构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立，并按照各自的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八、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主要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一）广州正特

该公司是于2002年6月27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军，股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军持有广州正特60%的股权，周若新持有40%，广州正特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490号壬丰大厦A座26楼

2604 房之一（本住所限写字楼功能），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研究、设计、维护及销售。

（二）上海五舟

2014 年 3 月 26 日更名为上海正驭，该公司是于 2007 年 4 月 2 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军，股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军持有上海五舟 50% 的股权，刘军的太太宋晓兰持有 50%，上海五舟住所：肇嘉浜路 807 号 1706 室，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三）北京五舟

该公司是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3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军，股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军、谢高辉各持有北京五舟 50% 的股权，北京五舟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 号 1 号楼 302，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四）成都正特

该公司是于 2006 年 9 月 7 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英的堂妹即谢高辉的妻子刘兰，股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刘英、谢高辉各持有成都正特 40%、30% 的股权，刘兰持有成都正特 30% 的股权，成都正特住所：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 号，经营范围：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

（五）上海正之特

该公司是于 2004 年 5 月 24 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军的太太宋晓兰，宋晓兰、刘军分别持有上海正之特 17% 股权，刘兰、谢高辉分别持有上海正之特 8% 股权，周若钧（刘英前夫、周卓人父亲）持有上海正之特 50% 股权，上海正之特住所：嘉定区马陆镇沪宜公路 2585 号一 0988，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四技”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涉及许

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六）上海制强

上海制强是 2009 年 05 月 05 日成立的由刘军太太宋晓兰个人经营的个人独资企业，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七）正同电脑经营部

正同电脑经营部是 2012 年 3 月 6 日成立的由刘英的堂妹即谢高辉的妻子刘兰个人经营的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从采购上来讲，广州正特、上海五舟、成都正特等与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商大体相同，但通过各自渠道进行采购，并非统一采购，供应商均为国际或国内知名的大型电脑配件生产商，各自的采购量只占这些生产商的极小一部分。因此，各自的采购并不会对其他方产生影响。

从产品上来讲，广州正特、上海五舟、成都正特等从事的主要是 CPU、内存、主板、硬盘、线材等电脑零配件的批发业务；五舟科技从事的主要是服务器和存储设备的成品生产和销售，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有显著差异。因此，广州正特、上海五舟、成都正特和五舟科技的主要产品显著不同。

从销售上来讲，广州正特、上海五舟、成都正特等面向的客户主要是当地电脑城的零售商，以经营配件零售业务的个体工商户为主，主要采用零星销售的方式；五舟科技面向的客户主要是教育、医疗等行业用户和软硬件系统集成商，主要采用招投标销售的方式。因此，广州正特、上海五舟、成都正特和五舟科技的客户及销售模式显著不同。

但是，上述公司的经营范围与五舟科技存在部分重叠，如包含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或者硬件的生产或者销售等，因此，上述公司与五舟科技之间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解决上述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1) 成都正特已完成国税、工商注销，根据当地工商局规定，工商注销先于地税注销办理，成都正特正在办理地税注销。

(2) 2014年8月19日，刘军向广州正特提交辞呈，辞去广州正特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职位。2014年8月26日，刘军向广州正特另一股东周若新发出《股权转让通知书》，通知周若新行使优先购买权。同日，刘军与广州正特股权拟受让方王运川签订附期限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附期限股权转让协议，在广州正特其他股东主动放弃优先认购权或默认放弃优先认购权后，协议生效，双方按照协议履行支付股权转让款对价，王运川取得广州正特股东身份。周若新在优先购买权期限内未行使优先购买权，刘军与王运川签订的附期限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王运川成为广州正特股东。王运川已经向刘军支付完毕股权转让价款，广州正特已经向广州市工商局天河分局预约成功股东变更工商登记，目前正在办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3) 2014年4月30日，上海正驭召开股东会，决议免去刘军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务；2014年6月20日，刘军、宋晓兰与非关联第三方金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分别将所持上海正驭的50%股权转让给金雯。同日，上海正驭召开股东会，同意任命金雯为执行董事、总经理，任命黄建忠为监事，免去宋晓兰监事职位。2014年7月18日，上海市工商局徐汇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同意上海正驭法定代表人、出资情况等变更。

(4) 2014年4月8日，北京五舟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销核准通知书》，完成注销手续。

(5) 2014年9月17日，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编号：14000003201409170078），核准上海正之特工商注销登记。

(6) 2014年9月3日，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编号：14000003201409030345），核准上海制强工商注销登记。

(7) 正同电脑经营部已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局天河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穗工商天个销字第 06201407020079 号）正同电脑经营部注销完毕。

刘英、谢高辉、刘军、刘兰、宋晓兰、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五舟科技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五舟科技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五舟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作为五舟科技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五舟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广州正特、上海正驭已经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转让程序合法合规，受让方已经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广州正特正在办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上海正驭已经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除成都正特在履行地税注销程序外，上海正之特、上海制强、北京五舟、正同电脑经营部均已注销完毕，注销手续合法。公司已经解决完毕关联方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的问题，解决手段合法有效。

十、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一、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此外，《公司章程》就关联股东回避进行了原则性规定。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范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投资决策、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流程，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等的前提下，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依法履行相应的交易决策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会通过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或不当利益，不会进行有损股份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十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或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刘英	董事长，刘军的姐姐，谢高辉的近姻亲	450	45

序号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或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2	刘军	董事, 刘英的弟弟, 谢高辉的近姻亲	250	25
3	谢高辉	董事、总经理, 刘英、刘军的近姻亲	250	25
4	周卓人	刘英的儿子	50	5
合计			1,000	100

除上述情况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刘英与刘军为姐弟关系, 刘英、刘军与谢高辉为近姻亲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相关合同均正常执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具体参阅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十一、 公司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兼职单位/公司经营范围
刘军	董事	广州正特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受同一控制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计算机批发; 计算机零售; 计算机零配件批发; 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上海正驭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受同一控制	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销售

		北京五舟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受同一控制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谢高辉	董事、总经理	北京五舟	监事	受同一控制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王鹏	董事、技术研究院院长	成都信息工程学院	教授	无	—
		成都静水飞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无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并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

除上述情况，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均在公司专职工作。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投资企业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投资企业经营范围
刘英	董事长	成都正特	400,000	40	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硬件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
刘军	董事	广州正特	600,000	60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上海正驭	500,000	50	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销售
		北京五舟	15,000	50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上海正之特	85,000	17	计算机软硬件的“四技”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
谢高辉	董事	成都正特	300,000	30	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硬件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
		北京五舟	15,000	50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
		上海正之特	40,000	8	计算机软硬件的“四技”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

除本部分（四）、（五）披露的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不存在对外兼职、投资。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投资公司现况如下：

（1）2014年8月19日，刘军向广州正特提交辞呈，辞去广州正特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职位。2014年8月26日，刘军向广州正特另一股东周若新发出《股权转让通知书》，通知周若新行使优先购买权。同日，刘军与广州正特股权拟受让方王运川签订附期限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附期限股权转让协议，在广州正特其他股东主动放弃优先认购权或默认放弃优先认购权后，协议生效，双方按照协议履行支付股权转让款对价，王运川取得广州正特股东身份。周若新在优先购买权期限内未行使优先购买权，刘军与王运川签订的附期限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王运川成为广州正特股东。王运川已经向刘军支付完毕股权转让价款，广州正特已经向广州市工商局天河分局预约成功股东变更工商登记，目前正在办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2）2014年4月30日，上海正驭召开股东会，决议免去刘军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务；2014年6月20日，刘军、宋晓兰与非关联第三方金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分别将所持上海正驭的50%股权转让给金雯。同日，上海正驭召开股东会，同意任命金雯为执行董事、总经理，任命黄建忠为监事，免去宋晓兰监事职位。2014年7月18日，上海市工商局徐汇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同意上海正驭法定代表人、出资情况等的变更。

（3）2014年4月8日，北京五舟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销核准通知书》，完成注销手续。

（4）成都正特已完成国税、工商注销，根据当地工商局规定，工商注销先于地税注销办理，成都正特正在办理地税注销。。

（5）2014年9月17日，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编号：14000003201409170078），核准上海正之特工商注销登记。

（6）2014年7月22日，王鹏辞去成都静水飞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职位。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未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有限公司设立之初刘英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至2013年6月18日公司的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

2014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刘英、谢高辉、刘军、沈淼辉、王鹏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英为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周卓人经股东会选举为监事，有限公司阶段未发生变化。

2014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杨泽强、陈美林为公司监事，与职工监事赖增贤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美林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8年7月16日，有限公司成立，刘英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17日公司的总理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2014年3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谢高辉为股份公司总经理，张华为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刘军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沈淼辉为副总经理。2014年4月21日，刘军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该日生效。2014年4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增补财务总监张华为董事会秘

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2013年6月18日公司的执行董事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2013年12月17日公司的总理由刘英变更为谢高辉，上述人员变动的原因是谢高辉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是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决策人，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而做出变更。

2014年4月21日，刘军辞去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改选张华为董事会秘书的原因是刘军尚在广州正特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为保证人员的独立性，刘军辞去公司高管职位。

其他人员变动的原因：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规模小，仅设执行董事一名和监事一名，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加强公司治理，依据《公司法》，设立董事会、监事会，造成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4年7月31日出具了CHW证审字[2014]009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报告期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3、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24,799.01	7,315,325.12	3,342,577.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32,826.85	14,338,917.68	8,438,040.00
预付款项	1,103,842.36	2,304,106.08	1,837,029.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6,578.74	319,518.89	131,658.56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货	12,371,063.41	7,242,845.68	4,173,07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139,110.37	31,520,713.45	17,922,376.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9,610.11	320,164.21	285,058.5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5,430.79	133,886.75	150,798.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797.61	149,260.63	228,18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2,981.12	220,989.06	201,00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7,819.63	824,300.65	865,044.54
资产合计	34,056,930.00	32,345,014.10	18,787,42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00,000.00	9,000,000.00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90,420.10	7,242,625.61	4,254,283.58
预收款项	1,807,151.50	1,268,126.00	1,172,442.00
应付职工薪酬	563,859.37	572,758.03	449,226.91
应交税费	112,158.23	357,753.35	816,111.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6,361.90	73,736.06	3,26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29,951.10	18,514,999.05	12,957,06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729,951.10	18,514,999.05	12,957,064.3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0
资本公积	3,830,015.0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3,001.51	183,035.69
未分配利润	-1,503,036.15	3,447,013.54	1,647,321.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26,978.90	13,830,015.05	5,830,35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56,930.00	32,345,014.10	18,787,421.24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518,767.41	68,352,403.99	60,035,166.30
减：营业成本	24,183,056.79	51,860,521.97	50,824,966.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582.28	170,101.02	118,977.32
销售费用	3,160,764.09	4,561,468.57	2,244,241.41
管理费用	5,161,006.16	9,083,562.26	4,903,765.49
财务费用	315,105.32	377,036.62	124,334.69
资产减值损失	88,845.70	406,725.32	729,898.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466,592.93	1,892,988.23	1,088,982.05
加：营业外收入	6,457.94	311,338.41	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52	7,003.80	3,823.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1,460,146.51	2,197,322.84	1,085,358.39
减：所得税费用	42,889.64	197,664.68	68,145.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503,036.15	1,999,658.16	1,017,213.1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31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31	0.2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03,036.15	1,999,658.16	1,017,213.16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88,826.98	73,806,207.67	62,896,115.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730.61	165,400.00	2,406,34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04,557.59	73,971,607.67	65,302,464.24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59,183.83	61,168,396.42	60,131,307.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职工支付的现金	4,824,092.38	7,576,970.26	3,929,81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9,698.87	1,676,901.14	1,277,694.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9,096.18	11,027,827.64	2,873,97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42,022,071.26	81,450,095.46	68,212,79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7,513.67	-7,478,487.79	-2,910,32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			

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8,940.23	161,949.21	133,293.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940.23	161,949.21	133,29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0.23	-161,949.21	-133,293.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9,000,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15,000,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0,572.21	386,815.06	120,064.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0,572.21	3,386,815.06	120,06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427.79	11,613,184.94	2,879,935.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0,526.11	3,972,747.94	-163,68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15,325.12	3,342,577.18	3,506,265.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4,799.01	7,315,325.12	3,342,577.18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83,001.51		3,447,013.54	13,830,01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83,001.51		3,447,013.54	13,830,015.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830,015.05			-383,001.51		-4,950,049.69	-1,503,036.15
(一) 净利润							-1,503,036.15	-1,503,036.15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当期提取数								
2.当期使用数								
(五)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六)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830,015.05			-383,001.51		-3,447,013.54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股改调整		3,830,015.05			-383,001.51		-3,447,013.5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830,015.05					-1,503,036.15	12,326,978.9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83,035.69		1,647,321.20	5,830,35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				183,035.69		1,647,321.20	5,830,356.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199,965.82		1,799,692.34	7,999,658.16
(一) 净利润							1,999,658.16	1,999,658.1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99,658.16	1,999,658.1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6,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							6,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当期提取数								
2.当期使用数								
(五) 利润分配					199,965.82		-199,965.82	
1.提取盈余公积					199,965.82		-199,965.82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六)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股改调整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83,001.51		3,447,013.54	13,830,015.05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81,314.37		731,829.36	4,813,14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				81,314.37		731,829.36	4,813,143.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1,721.32		915,491.84	1,017,213.16
(一) 净利润							1,017,213.16	1,017,213.1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17,213.16	1,017,213.1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当期提取数								
2.当期使用数								
(五) 利润分配					101,721.32		-101,721.32	
1.提取盈余公积					101,721.32		-101,721.32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六)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股改调整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83,035.69		1,647,321.20	5,830,356.89

4、近两年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

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

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三)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余额占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

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连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有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比例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照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与同一控股股东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与内部员工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至2年	10
2至3年	20
3至4年	30
4至5年	50
5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例如：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四）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运输设备	4	23.75
电子设备	3	31.67
办公设备	5	19
生产设备	3, 5	31.67, 19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推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七)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

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推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有形资产，不予推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推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八）研究和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

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九）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摊销年限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确定。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统筹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

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补偿金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十一）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确认按照会计准则执行，具体可分为三种情形：

（1）对合同约定产品经客户签收即实现风险转移的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合格、取得收款的权利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2）对部分大额合同，合同约定产品收到后需要经客户验收合同的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取得收款的权利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3）对于货物需要安装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取得收款的权利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经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三）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十五）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

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推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七)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营业收入		31,518,767.41	68,352,403.99	60,035,166.30
净利润	合并报表	-1,503,036.15	1,999,658.16	1,017,213.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1,503,036.15	1,999,658.16	1,017,213.16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	合并报表	-1,508,515.61	1,740,973.74	1,020,293.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1,508,515.61	1,740,973.74	1,020,293.27
毛利率		23.27%	24.13%	15.34%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2.19%	14.46%	17.45%
	加权平均	-11.49%	21.43%	19.11%
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2.24%	12.59%	17.50%
	加权平均	-11.53%	18.66%	19.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14	6.00	10.70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1	11.97	21.90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15	0.31	0.25
	稀释	-0.15	0.31	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7,513.67	-7,478,487.79	-2,910,329.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	-0.75	-0.73
总资产		34,056,930.00	32,345,014.10	18,787,421.24
股东权益合计		12,326,978.90	13,830,015.05	5,830,356.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326,978.90	13,830,015.05	5,830,356.89
每股净资产		1.23	1.38	1.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3	1.38	1.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63.80%	57.24%	68.97%
流动比率		1.53	1.70	1.38
速动比率		0.90	1.19	0.92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间，营业收入 2013 年比 2012 年增长 13.85%，同时毛利率较 2012 年增加了 8.79 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为 2013 年单位采购成本降低和公司产品的定价能力增加所致，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加，单位生产成本下降，公司品牌被更多的为市场所接收议价能力增加，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将继续出现一定程度的增长。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为 -11.53%、18.66%、19.17%，每股收益为 -0.15 元、0.31 元、0.25 元。公司 2013

年业务较 2012 年收入增长，毛利率上升，且 2013 年收款能力增强使得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导致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大幅上涨，但因为公司 2013 年增加注册资本 600 万元，导致净资产收益率降低。2014 年 1-6 月，公司受季节性影响，公司收到的订单减少，完成的收入减少，毛利不能覆盖各项期间费用，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为负。2014 年 1-6 月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处于业务发展期，为扩大规模、占领市场、提高技术与品牌的竞争力，公司对产品及服务进行升级，用于精耕细分市场，扩大客户回访、强化技术研发等的费用较多。

随着供应商批量采购成本的降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以及定制化产品设计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的提升，公司在可预计的将来盈利能力必将持续增强。

（二）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4、6.00、10.70。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较快一方面是因为收入结构中，公司定制化的客户的比例上升，定制化的客户的回款期较一般非定制化的客户更长，且公司处于开拓销售市场阶段给予部分长期客户更多的信用额度和更长的信用期。另一方面，2014 年 5 月和 6 月完成的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订单；公司 2013 年末完成的订单多于 2012 年末，导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下降较快。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21、11.97、21.90，存货周转率下降较快。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服务器，根据客户要求对产品进行设计，生产组装完工后及时发送给客户，生产周期较短，故公司存货中在产品及库存商品较少。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是因为，2013 年开始公司增资后，为获得更多的采购折扣和应对电子配件行业普遍存在的旺季供货商囤货提价现象，公司增加了对原材料的储备。

总体而言，公司目前属于中小规模，应收账款余额易受少数客户账期较长的影响，存货余额易因部分主要常用件的采购方式影响，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下降较多。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下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重大的异常波动。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80%、57.24%、68.97%，流动比率分别为 1.53、1.70、1.3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0、1.19、0.92。公司 2013 年增资 600 万元，净资产增加提高了公司短期及长期偿债能力，2014 年新增短期借款导致偿债能力指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降。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速动资产能基本覆盖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虽然超过百分之五十，但符合行业特征。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分别为 36,588,826.98 元、73,806,207.67 元、62,896,115.4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09%、107.98%、104.77%，均超过 1，公司具有较好的现金收款能力。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478,487.79 元，较 2012 年下降 4,568,158.01 元，下降 156.96%，主要是因为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大幅增加所致；其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了 8,153,851.40 元，增幅达 283.71%，主要是因为公司归还大股东刘英的资金拆借 313.5 万和支付的研发费用等付现费用增加 482.79 万；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了 3,647,154.84 元，增幅达 92.81%，主要是因为人员数量及薪酬增加。

综合上述经营性现金流分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情况符合本公司发展特点，无重大异常变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超毅网络、浪潮信息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也均为负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符合行业特点。

报告期内，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2,440.23 元、-161,949.21 元、-133,293.71 元，金额较小主要是购置和处理了部分小额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79,427.79 元、11,613,184.94 元、2,879,935.61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 年较 2012 年上升 8,733,249.33 元。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增资 600 万，同时 2013 年新增了 600 万的短期借款，偿还债务本金支付的现金流增加了 300 万。

总体而言，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紧张。但由于取得了大量的银行

借款，同时获得股东现金增资，整体现金流状况有所改善。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1,448,021.33	99.78	68,242,807.77	99.84	59,943,656.87	99.85
其他业务收入	70,746.08	0.22	109,596.22	0.16	91,509.43	0.15
合计	31,518,767.41	100.00	68,352,403.99	100.00	60,035,166.30	100.00

公司主要销售服务器和存储产品，其他业务主要是计算机相关的技术服务收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的比例均为百分之九十九以上，主营业务明确。

2、收入、成本、毛利率分类对比情况

(1) 营业收入与成本按产品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终端客户	2,789,490.37	5,081,068.09	13,766,616.24
行业制定客户	28,729,277.04	62,505,267.53	45,838,216.69
其他经销商	-	766,068.37	430,333.37
合计	31,518,767.41	68,352,403.99	60,035,166.30
二、营业成本			
终端客户	2,301,706.37	4,191,473.35	12,205,124.36
行业制定客户	21,881,350.42	47,053,386.69	38,246,523.84
其他经销商	-	615,661.93	373,318.54
合计	24,183,056.79	51,860,521.97	50,824,966.74
三、毛利率			
终端客户	17.49%	17.51%	11.34%
行业制定客户	23.84%	24.72%	16.56%
其他经销商	-	19.63%	13.25%
合计	23.27%	24.13%	15.34%

公司以系统集成商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为代表的行业定制客户较终端客户的产品毛利高，公司 2013 年毛利率较 2012 年高 8.79 个百分点是因为公司毛利较高的制定客户在 2013 年的占比增加及单位成本下降。

(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区域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华北大区	7,926,988.90	9,961,744.50	7,449,007.89
华东大区	6,602,897.43	18,574,441.92	10,154,428.50
华南大区	15,782,904.36	32,467,041.60	35,299,540.35
西南大区	1,205,976.72	7,349,175.97	7,132,189.56
合计	31,518,767.41	68,352,403.99	60,035,166.30
二、营业成本			
华北大区	6,054,991.55	7,463,856.56	6,404,016.97
华东大区	4,843,590.78	14,023,109.00	8,623,644.89
华南大区	12,383,295.06	25,190,958.07	30,092,651.11
西南大区	901,179.40	5,182,598.34	5,704,653.77
合计	24,183,056.79	51,860,521.97	50,824,966.74
三、毛利率			
华北大区	23.62%	25.07%	14.03%
华东大区	26.64%	24.50%	15.08%
华南大区	21.54%	22.41%	14.75%
西南大区	25.27%	29.48%	20.02%
合计	23.27%	24.13%	15.34%

公司各地区销售毛利率较为均衡，部分波动系公司主要为定制类产品，客户不同，毛利率不同。

(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下游客户所属行业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网络安全	7,690,300.87	11,247,366.67	9,903,161.54
监控	6,626,739.31	18,054,675.21	7,867,434.73
通讯	880,871.87	1,851,624.79	2,852,010.26
广电	665,854.70	632,206.84	143,333.34
系统集成商	8,340,023.92	17,971,318.62	14,450,110.25
教育、科研	1,591,714.51	2,683,421.37	858,871.79
互联网	295,387.19	2,399,011.97	14,516,167.53
企业	1,287,255.57	2,540,043.16	2,382,663.26
软件商	2,942,658.14	8,760,437.09	5,005,063.25
其他	1,197,961.33	2,212,298.27	2,056,350.35
合计	31,518,767.41	68,352,403.99	60,035,166.30
二、营业成本			
网络安全	5,865,671.79	8,434,516.11	8,277,173.71

监控	5,094,877.87	13,689,240.71	6,562,956.90
通讯	680,919.52	1,404,106.15	2,405,208.15
广电	483,348.14	461,770.33	117,404.80
系统集成商	6,249,541.08	13,366,267.07	11,829,916.60
教育、科研	1,306,844.68	2,174,135.63	730,307.55
互联网	248,421.50	2,001,280.49	12,903,571.18
企业	1,063,697.34	2,086,925.62	2,081,943.62
软件商	2,226,728.01	6,566,037.83	4,177,992.08
其他	963,006.87	1,676,242.02	1,738,492.15
合计	24,183,056.79	51,860,521.97	50,824,966.74
三、毛利率			
网络安全	23.73%	25.01%	16.42%
监控	23.12%	24.18%	16.58%
通讯	22.70%	24.17%	15.67%
广电	27.41%	26.96%	18.09%
系统集成商	25.07%	25.62%	18.13%
教育、科研	17.90%	18.98%	14.97%
互联网	15.90%	16.58%	11.11%
企业	17.37%	17.84%	12.62%
软件商	24.33%	25.05%	16.52%
其他	19.61%	24.23%	15.46%
合计	23.27%	24.13%	15.34%

公司服务的客户应用的主要行业有网安、监控、系统集成商、软件商、教育及科研等定制客户及部分互联网、企业等非定制终端客户。各行业具体情况如下：

①报告期内，公司网安行业客户主要有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三末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杭州帕拉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

②报告期内，公司监控行业客户主要有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威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伟昊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报告期，网安、监控行业收入增长较快是因为国家对于平安城市建设的政策导向，使得监控、网络安全等行业对定制产品需求不断增长。

③报告期内，公司系统集成商行业客户主要有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浙江慧达驿站网络有限公司、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等。

④报告期内，软件商行业客户主要有广州图创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广州泰思管理科技有限公司等。报告期内，系统集成行业、软件行业收入增长较快是因为系统集成商、软件商等行业市场空间较大，战略上公司加大了对系统集成商、软件商行业的市场投入。

⑤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行业客户主要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昆明厘米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互联网客户收入占比下降的原因是 2012 年互联网

客户主要为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这个客户是终端客户，2013 年以后就没有相关服务器和存储产品的订单了。

⑥报告期内，公司教育、科研行业客户主要有中山大学、武汉大学、中国计量学院流体检测与仿真研究所等。该行业的客户既有定制的产品又有非定制的产品，公司 2012 年在教育、科研行业的市场占有率较小，为开拓该行业市场，公司特别成立了主要针对该行业的 HPC 部门（高性能计算服务行业），并在产品定价上给予适当的支持。

公司产品应用的行业中，除互联网、企业外，网安、监控、系统集成商、软件商、教育、科研类客户一般要求产品符合其特定需求的硬件配置、设计及产品优质的售后服务，是定制化类的产品，毛利较互联网及企业这两类非定制化的产品要高。

公司 2014 年 1-6 月与 2013 年比，毛利率基本平稳。主要是因为上述六个行业中，除互联网行业因为是非定制客户，毛利率较低外，其他行业的毛利均平稳在百分之二十以上，波动较小。

公司 2013 年与 2012 年，各行业的毛利率均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一方面是由于公司 2013 年增资后，公司有资金增加对常用件的备货，从而降低了采购价格；另一方面是 2013 年随着研发技术逐步应用到公司产品，公司品牌逐步被市场接受，定价能力有所增强。2013 年较 2012 年，教育、科研行业毛利增幅较小的原因是，受公司对教育、行业定价支持，公司为扩大该行业市场占有率，给中山大学等客户报价较低所致。

3、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公司 2014 年 1-6 月较 2013 年毛利率较为平稳，2013 年较 2012 年公司毛利率增加 8.79 个百分点的原因分析如下：

从产品成本来看，由于市场整体价格下降，导致原材料采购成本相应下降；另外，由于公司 2013 年进行了采购结构的调整，提高了对长期合作的同一供应商同一产品的采购量，公司的议价能力有所提升，原材料单位采购成本进一步下降；

从产品更新换代的角度来看，公司的产品逐步向机型整合、结构模块优化的方向发展，使得产品的功能和质量更具有优势，因此公司对客户的议价能力也有所提升；

从客户结构来看，行业定制客户的收入占比从 2012 年的 76.35% 上升至 2013 年的 91.45%，主要原因是国家对于平安城市的政策导向，使得监控、网络安全等行业对定制产品需求不断增长。行业定制客户主要包括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和系统集成商，该类定制客户一般要求产品符合其特定需求的硬件配置、设计及产品优质的售后服务，产品的附加价值更高，因此公司对于行业定制客户具有较高的议价能力。

4、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31,518,767.41	68,352,403.99	60,035,166.30
营业成本	24,183,056.79	51,860,521.97	50,824,966.74
营业利润	-1,466,592.93	1,892,988.23	1,088,982.05
利润总额	-1,460,146.51	2,197,322.84	1,085,358.39
净利润	-1,503,036.15	1,999,658.16	1,017,213.16

2013 年较 2012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有了大幅度的提升。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

(1) 2013 年公司增加了对销售的投入，进一步拓展了行业应用市场的深度和广度，销售规模有所扩大；

(2) 虽然公司 2013 年销售规模扩大了，但是成本控制较好，固定上升幅度不大，因此，营业利润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

(3) 2013 年较 2012 年公司单位采购成本下降，一方面，2013 年采购的原材料市场整体价格的下降；另一方面公司为降低成本，提供盈利对同一供应商同一产品的采购量上升，获得了更多的采购折扣，导致营业利润增加。

(4) 公司产品大多为定制产品，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产品逐渐体现出一定的品牌效应，使公司对客户的议价能力有所提高，这也是导致营业利润增加的原因；

(5) 公司 2013 年的营业外收入相比于 2012 年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总额增幅超过营业利润增幅 28.62 个百分点。公司 2013 年营业外收入来源主要是政府补助和无需支付款项，均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014 年 1-6 月，节假日较多，受季节性影响公司收到的订单减少，毛利不能

覆盖各项期间费用，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为负。

随着供应商批量采购成本的降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以及定制化产品设计和售后服务能力的提升，公司在可预计的将来盈利能力必将持续增强。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	3,160,764.09	10.03	4,561,468.57	6.67	2,244,241.41	3.74
管理费用	5,161,006.16	16.37	9,083,562.26	13.29	4,903,765.49	8.17
其中：研发费用	2,567,116.10	8.14	4,685,170.29	6.85	2,189,479.12	3.65
财务费用	315,105.32	1.00	377,036.62	0.55	124,334.69	0.21
期间费用合计	8,636,875.57	27.39	14,022,067.45	20.51	7,272,341.59	12.12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呈现上升趋势，各项费用的上升导致期间费用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出现较大的增长。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强了市场拓展的力度，销售人员从 2012 年末的 11 人增加到 2013 年末的 39 人，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销售人员以达到 46 人，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销售人员工资分别是 1,653,837.98 元、2,109,250.33 元、673,458.48 元，拓展市场所发生的费用也相应增加。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运输费用分别是 552,961.41 元、1,083,640.80 元、881,453.93 元，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产品的运输费用相应增加。

2013 年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源于研发费用、行政管理人员的工资以及咨询费的上涨。研发费用的提升，主要用于新产品的研发。2013 年的研发项目总数比 2012 年多了一倍，研发人员也从 2012 年末的 18 人增长到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 28 人，研发投入也相应大幅增加。行政管理人員由 2012 年末的 17 人增加到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 28 人，人員規模的擴大導致了公司相應支出的加大。管理费用 2014 年 1-6 月与 2013 年同期相比主要是工资、社保、公积金及审计费等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发展所致；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增加了

4,179,796.77 元，增加了 85.24%，主要是 2013 年度研发费用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在国家政策导向指引下，加大研发力度，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公司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短期借款分别是 10,800,000.00 元、9,000,000.00 元、3,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借款利息支出增加。财务费用 2014 年 1-6 月与 2013 年同期相比，利息支出大幅增长，主要是 2013 年 10 月借入广州银行 3,000,000.00 元，利息支出增加所致；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增加 252,701.93 元，增加了 203.24%，主要是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67.56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65,400.00	-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3,290.38	145,938.41	2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11.52	-7,003.80	-3,823.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所得税影响额	-966.96	-45,650.19	543.55
合计	5,479.46	258,684.42	-3,080.11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净利润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2014 年 1-6 月	5,479.46	-1,503,036.15	-
2013 年	258,684.42	1,999,658.16	12.94%
2012 年	-3,080.11	1,017,213.16	-

结合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状况，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不大。公司在 2013 年获得了政府的相关补助以及无需支付款项等营业外收入，这是公司 2013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并且由负转正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3 年收到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广州市财政局项目科研经费 150,000.00 元、广州市知识产权局返回专利补贴费用 5,400.00 元、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拨付的挂牌补贴 10,000.00 元。

（四）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适用税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堤围费	按照收入金额缴纳	0.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营业税	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销售不动产	5%
房产税	出租房产按照租金收入计算缴纳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此在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可以向国家税务机关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五、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13.56	334,387.38	7,002.08
银行存款	3,924,685.45	6,980,937.74	3,335,575.10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3,924,799.01	7,315,325.12	3,342,577.18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6,045,840.26	99.87	913,013.41	5.69	15,132,826.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50.00	0.13	20,150.00	100.00	-
合计	16,065,990.26	100.00	933,163.41	5.81	15,132,826.85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5,166,849.61	99.87	827,931.93	5.46	14,338,917.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50.00	0.13	20,150.00	100.00	-
合计	15,186,999.61	100.00	848,081.93	5.58	14,338,917.68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	-	-	-	-

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839,045.00	94.85	483,955.00	5.48	8,355,090.0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82,950.00	0.89	-	-	82,95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7,000.00	4.26	397,000.00	100.00	-
合计	9,318,995.00	100.00	880,955.00	9.45	8,438,04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4,918,142.26	92.97	745,907.11	14,172,235.15
1—2年	584,333.00	3.64	58,433.30	525,899.70
2—3年	543,365.00	3.39	108,673.00	434,692.00
3—4年	-	-	-	-
关联方	-	-	-	-
合计	16,045,840.26	100.00	913,013.41	15,132,826.85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4,356,630.61	94.66	717,831.53	13,638,799.08
1—2年	519,434.00	3.42	51,943.40	467,490.60
2—3年	290,785.00	1.92	58,157.00	232,628.00
3—4年	-	-	-	-
关联方	-	-	-	-
合计	15,166,849.61	100.00	827,931.93	14,338,917.68
账龄结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377,770.00	93.90	418,888.50	7,958,881.50
1—2年	345,685.00	3.87	34,568.50	311,116.50
2—3年	41,790.00	0.47	8,358.00	33,432.00
3—4年	73,800.00	0.83	22,140.00	51,660.00

关联方	82,950.00	0.93	-	82,950.00
合计	8,921,995.00	100.00	483,955.00	8,438,04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各期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金额占总金额的 90% 以上，而 1 年以内及 1-2 年的应收账款金额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金额的 95% 以上。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偏向于短期，公司根据既定的坏账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各期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公司对于关联方的应收账款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

3、应收账款转回、收回情况

报告期内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款项情况

公司与成都大东网络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产品销售应收款 397,00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仍未能收回该笔货款，于 2013 年全额转销该笔账款。

5、应收账款中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82,950.00

关联方应收账款在 2013 年期末已经还清，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关联方应收账款。

6、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款项均为货款，客户与公司之间没有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730,715.00	1 年以内	29.45
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381,508.00	1 年以内	8.60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100,000.00	1 年以内	6.85
讯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99,925.79	1 年以内	5.60

优网通国际资讯（北京）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03,460.00	1 年以内	2.51
合计		8,515,608.79		53.0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国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800,000.00	1 年以内	18.44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36,000.00	1 年以内	5.50
中山大学	无关联关系	767,412.00	1 年以内	5.05
武汉虹旭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655,800.00	1 年以内	4.32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40,022.00	1 年以内	3.56
合计		5,599,234.00		36.8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75,000.00	1 年以内	13.68
广州波视多媒体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18,500.00	1 年以内	10.93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0,000.00	1 年以内	5.37
中铁信安(北京)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87,781.00	1 年以内	5.23
北京天行网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449,257.00	1 年以内	4.82
合计		3,730,538.00		40.03

应收账款净额 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增加了 5,900,877.68 元，增长 69.93%，主要系 2013 年销售额比 2012 年增加 8,317,237.69 元所致，其中第四季度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 41.7%，相应增加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净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比 2013 年末增加了 793,909.17 元，增长 5.54%，主要系公司 2014 年 5 月和 6 月交付完成的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订单，客户尚未在回款期内所致。

公司的客户多为长期合作关系，并对应收账款按同行业标准计提了减值准备，应收账款余额回收的风险不大。公司与主要客户账期的约定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付款期限
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广州市威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浙江慧达驿站网络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货到 42 天
广州图创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国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烽视威实际是货到 60 天付 70% 货款, 余款是货到 150 天内付清
北京三未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中山大学	货到 60 天
广州安普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货到 180 天
广州市伟昊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货到 30 天

公司期后应收账款收回情况如下表:

客户名称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11 月 21 日销售金额 (含税)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11 月 21 日回款总额
合计应收账款	16,065,990.26	42,833,430.26	36,435,499.80
其中前 5 户			
武汉市烽视威科技有限公司	4,730,715.00	115,824.00	4,846,539.00
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1,381,508.00	9,455,733.00	5,400,830.00
上海博瑞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1,751,320.00	1,695,100.00
讯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99,925.79	449,400.00	740,360.00
优网通国际资讯 (北京) 有限公司	403,460.00	39,800.00	406,860.00

随着公司业绩的逐步增长, 公司内部控制也在进一步完善, 其中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列为重要的内部控制制度之一, 公司设有独立的商务部、销售员、销售助

理、销售经理、大区总监会进行多层次的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工作，公司设有法律顾问专门对逾期应收账款进行催收管理，但由于行业整体情况及竞争态势，特别针对大客户公司给予的信用政策越来越长，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呈小幅下降趋势。

（三）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637,766.76	100.00	31,188.02	4.89	606,578.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37,766.76	100.00	31,188.02	4.89	606,578.74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46,942.69	100.00	27,423.80	7.90	319,518.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46,942.69	100.00	27,423.80	7.90	319,518.89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41,480.56	100.00	9,822.00	6.94	131,658.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41,480.56	100.00	9,822.00	6.94	131,658.56

2、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33,336.76	83.63	20,317.02	513,019.74
1-2年	100,150.00	15.70	10,015.00	90,135.00
2-3年	4,280.00	0.67	856.00	3,424.00
合计	637,766.76	100.00	31,188.02	606,578.74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57,662.69	74.27	9,995.80	247,666.89
1-2年	4,280.00	1.23	428.00	3,852.00
2-3年	85,000.00	24.50	17,000.00	68,000.00
合计	346,942.69	100.00	27,423.80	319,518.89
账龄结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6,480.56	39.92	1,322.00	55,158.56
1-2年	85,000.00	60.08	8,500.00	76,500.00
2-3年	-	-	-	-
合计	141,480.56	100.00	9,822.00	131,658.56

公司各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且无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2014年6月30日的其他应收款包含社保及员工借款126,996.30元，2013年末的其他应收款包含社保及员工借款57,746.73元，2012年末的其他应收款包含社保及员工借款30,040.56元，此部分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本期转回、收回情况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5,000.00	1年以内	24.30	房租押金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93,000.00	1年以内	14.58	投标保证金
北京国网富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7,200.00	1年以内	7.40	投标保证金
钟水庭(公司员工)	无关联关系	39,785.00	1年以内	6.24	备用金
北京新奥特数字传媒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2,850.00	1年以内	5.15	房租押金
合计		367,835.00		57.68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5,000.00	1年以内、2-3年	44.68	房租押金
北京新奥特数字传媒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2,850.00	1年以内	9.47	房租押金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无关联关系	30,000.00	1年以内	8.65	投标保证金
杨瑾(公司员工)	无关联关系	24,000.00	1年以内	6.92	备用金
深圳美亚通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565.96	1年以内	5.93	保证金
合计		262,415.96		75.65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5,000.00	1-2年	60.08	房租押金

广州市凡拓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0,000.00	1 年以内	14.14	保证金
占敏（公司员工）	无关联关系	12,313.00	1 至以内	8.70	备用金
冯建光（公司员工）	无关联关系	4,028.00	1 年以内	2.85	备用金
叶楠（公司员工）	无关联关系	5,000.00	1 年以内	3.53	备用金
合计		126,341.00		89.30	

其他应收款大部分是房租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2014 年 6 月 30 日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是 1 年以内，2013 年 12 月 31 日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有 85,000.00 元的其他应付款的账龄是 2-3 年，剩余其他应收款 70,000.00 元的账龄是 1 年以内，2012 年 12 月 31 日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为 1-2 年。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其他应收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

（四）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3,842.36	100.00	1,766,691.84	76.68	1,700,059.45	92.54
1-2 年（含）	-	-	407,354.24	17.68	136,969.90	7.46
2-3 年（含）	-	-	130,060.00	5.64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1,103,842.36	100.00	2,304,106.08	100.00	1,837,029.35	100.00

2、预付账款前五大单位

单位：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美亚通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22,483.35	1 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广州创佳纸塑工艺厂	132,399.07	1 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市嘉华友道科技有限公司	117,300.00	1 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上海美馨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64,613.30	1 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宁致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	1 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合计	687,795.72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26,523.94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市九立商贸有限公司	358,011.47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美亚通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33,141.99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市鹏润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139,828.00	1-2年	原材料采购
深圳市中科创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8,000.00	1-2年	原材料采购
合计	1,395,505.4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九立商贸有限公司	439,983.18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市迪科视像技术有限公司	268,300.00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上海百仓物流有限公司	248,062.39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市鹏润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139,828.00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深圳市中科创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8,000.00	1年以内	原材料采购
合计	1,234,173.57		

2014年6月30日预付账款比2013年末减少了1,200,263.72元,减少了52.09%;2013年末预付账款比2012年末增加了467,076.73元,增加了25.43%,主要是因为2013年公司增资后,有足够的现金批量采购通用的原材料及加快付款时间,以便获得更多的采购折扣,所以从2013年12月左右开始加大付款速度导致预付账款增加较快。2014年6月30日,随着2013年末大量预付材料的到货和供应商对公司发货速度的增加,预付账款有一定幅度下降。

(五) 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65,468.26	24,996.59	11,440,471.67
库存商品	117,223.93	-	117,223.93
在产品	813,367.81	-	813,367.81
委托加工材料	-	-	-
自制半成品	-	-	-

合计	12,396,060.00	24,996.59	12,371,063.41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44,222.50	24,996.59	5,619,225.91
库存商品	-	-	-
在产品	1,623,619.77	-	1,623,619.77
委托加工材料	-	-	-
自制半成品	-	-	-
合计	7,267,842.27	24,996.59	7,242,845.68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73,071.61	-	4,173,071.61
库存商品	-	-	-
在产品	-	-	-
委托加工材料	-	-	-
自制半成品	-	-	-
合计	4,173,071.61	-	4,173,071.61

公司存货主要为采购的制作服务器及存储产品所需的主板、CPU、硬盘等原材料。公司的主要销售定制产品，一般装配完毕后立即出货，公司基本无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由于部分原材料的技术更新，导致其市场价值减少。

公司2014年6月30日存货比2013年末增加了5,128,217.73元，增加了70.80%；2013年末预付账款比2012年末增加了3,069,774.07元，增加了73.56%，主要是因为2013年公司增资后，为获得更多的采购折扣和应对电子配件行业普遍存在的旺季供货商囤货提价现象，公司增加了对原材料的储备，导致2013年存货增加较多。2014年6月30日存货继续增加，一方面是因为公司预计2014年收入将有较大增长，原材料需求较大，继续原材料的批量采购；另一方面公司2014年上半年订单较少，原材料消化较少。公司的存货库龄均在一年以内，贬值风险较小，且随着销售旺季到来会逐步消化。

（六）固定资产

2014年6月30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6月新增	2014年1-6月计提	2014年1-6月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2,712.91	195,991.01	-	47,760.00	910,943.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264,745.00	91,195.98	-	47,760.00	308,180.98
电子设备	145,366.14	20,201.71	-	-	165,567.85
办公设备	178,029.52	66,739.85	-	-	244,769.37
生产设备	174,572.25	17,853.47	-	-	192,425.7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42,548.70	-	64,157.11	45,372.00	461,333.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251,507.75	-	7,219.68	45,372.00	213,355.43
电子设备	68,018.02	-	19,480.13	-	87,498.15
办公设备	59,037.60	-	18,480.32	-	77,517.92
生产设备	63,985.33	-	18,976.98	-	82,962.3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0,164.21	195,991.01	64,157.11	2,388.00	449,610.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13,237.25	91,195.98	7,219.68	2,388.00	94,825.55
电子设备	77,348.12	20,201.71	19,480.13	-	78,069.70
办公设备	118,991.92	66,739.85	18,480.32	-	167,251.45
生产设备	110,586.92	17,853.47	18,976.98	-	109,463.41

201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新增	2013年计提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5,763.70	161,949.21	-	15,000.00	762,712.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264,745.00	-	-	-	264,745.00
电子设备	79,130.33	66,235.81	-	-	145,366.14
办公设备	103,201.96	74,827.56	-	-	178,029.52
生产设备	168,686.41	20,885.84	-	15,000.00	174,572.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0,705.13	-	125,143.57	13,300.00	442,548.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208,562.80	-	42,944.95	-	251,507.75
电子设备	43,429.42	-	24,588.60	-	68,018.02
办公设备	36,820.72	-	22,216.88	-	59,037.60
生产设备	41,892.19	-	35,393.14	13,300.00	63,985.3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5,058.57	161,949.21	125,143.57	1,700.00	320,164.21
其中：房屋及建筑	-	-	-	-	-

物					
运输设备	56,182.20	-	42,944.95	-	13,237.25
电子设备	35,700.91	66,235.81	24,588.60	-	77,348.12
办公设备	66,381.24	74,827.56	22,216.88	-	118,991.92
生产设备	126,794.22	20,885.84	35,393.14	1,700.00	110,586.92

201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新增	2012年计提	2012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2,469.99	133,293.71	-	-	615,763.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264,745.00	-	-	-	264,745.00
电子设备	61,380.33	17,750.00	-	-	79,130.33
办公设备	88,359.11	14,842.85	-	-	103,201.96
生产设备	67,985.55	100,700.86	-	-	168,686.4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8,402.17	-	112,302.96	-	330,705.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149,466.86	-	59,095.94	-	208,562.80
电子设备	28,593.21	-	14,836.21	-	43,429.42
办公设备	18,564.01	-	18,256.71	-	36,820.72
生产设备	21,778.09	-	20,114.10	-	41,892.1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4,067.82	133,293.71	112,302.96	-	285,058.5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运输设备	115,278.14	-	59,095.94	-	56,182.20
电子设备	32,787.12	17,750.00	14,836.21	-	35,700.91
办公设备	69,795.10	14,842.85	18,256.71	-	66,381.24
生产设备	46,207.46	100,700.86	20,114.10	-	126,794.22

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减值的情况。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014 年 6 月 30 日比 2013 年末增加 129,445.90 元，比率为 40.43%；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增加 35,105.64 元，比率为 12.32%，主要为生产经营需要添置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的情况；报告期末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租出服务器，原值为 6,586.59，残值率为 5%，采用直线法分 5 年进行折旧，本期累计折旧为 625.73 元；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报告期末无固定资产处于抵押状态。

（七）无形资产

2014年6月30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6月增加	2014年1-6月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9,120.00	-	-	169,120.00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69,120.00	-	-	169,120.00
商标权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35,233.25	8,455.96	-	43,689.21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35,233.25	8,455.96	-	43,689.21
商标权	-	-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3,886.75	-	8,455.96	125,430.79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33,886.75	-	8,455.96	125,430.79
商标权	-	-	-	-

2013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9,120.00	-	-	169,120.00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69,120.00	-	-	169,120.00
商标权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321.29	16,911.96	-	35,233.25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8,321.29	16,911.96	-	35,233.25
商标权	-	-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0,798.71	-	16,911.96	133,886.75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50,798.71	-	16,911.96	133,886.75
商标权	-	-	-	-

2012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增加	2012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9,120.00	-	-	169,120.00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69,120.00	-	-	169,120.00
商标权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09.33	16,911.96	-	18,321.29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409.33	16,911.96	-	18,321.29
商标权	-	-	-	-
三、无形资产账面	167,710.67	-	16,911.96	150,798.71

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167,710.67	-	16,911.96	150,798.71
商标权	-	-	-	-

报告期内未发生无形资产减值的情况。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2014 年 6 月 30 日比 2013 年末减少了 8,455.96 元，减少了 6.74%；2013 年末比 2012 年末减少了 16,911.96 元，减少了 11.21%，均为摊销所致；2012 年、2013 年 2014 年 1-6 月无增减其他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中的软件为用友软件，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原值为 169,120.00 元，摊销年限为 10 年，月摊销额为 1,409.33 元，累计摊销总额为 43,689.21 元。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借款的事项。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八）长期待摊费用

2014 年 6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6 月增加额	2014 年 1-6 月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装修支出	137,627.25	-	29,491.50	-	108,135.75
委托蓝快公司承担售后服务的支出	11,633.38	-	9,971.52	-	1,661.86
合计	149,260.63	-	39,463.02	-	109,797.61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增加额	2013 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支出	196,610.23	-	58,982.98	-	137,627.25
委托蓝快公司承担售后服务的支出	31,576.44	-	19,943.06	-	11,633.38
合计	228,186.67	-	78,926.04	-	149,260.63

201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增加额	2012 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支出	255,593.25	-	58,982.98	-	196,610.23
委托蓝快公司承担售后服务的支出	51,519.46	-	19,943.06	-	31,576.44

合计	307,112.71	-	78,926.04	-	228,186.67
----	------------	---	-----------	---	------------

装修支出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原值为 290,000.00 元，摊销年限为 5 年（另扣除装修期 1 个月），月摊销额 4,915.25 元，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累计摊销总额 181,864.25 元。

委托蓝快售后服务支出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原值为 59,829.06 元，摊销年限为 3 年，月摊销额 1,661.92 元，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累计摊销总额 58,167.20 元。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可抵扣当期未扣除工资	84,578.91	85,913.71	67,384.04
资产减值准备	148,402.21	135,075.35	133,616.55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可抵扣亏损	-	-	-
小计	232,981.12	220,989.06	201,00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小计	-	-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项目	-	-	-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小计	-	-	-
可抵扣差异项目	-	-	-
可抵扣当期未扣除工资	563,859.37	572,758.03	449,226.91
资产减值准备	989,348.02	900,502.32	890,777.00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	-	-	-

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1,553,207.39	1,473,260.35	1,340,003.91

(十) 资产减值准备

2014年6月30日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6月增加	2014年1-6月减少		2014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75,505.73	88,845.70	-	-	964,351.43
存货跌价准备	24,996.59		-	-	24,996.59
合计	900,502.32	88,845.70	-	-	989,348.02

2013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90,777.00	381,728.73	-	397,000.00	875,505.73
存货跌价准备	-	24,996.59	-	-	24,996.59
合计	890,777.00	406,725.32	-	397,000.00	900,502.32

2012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增加	2012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60,878.40	729,898.60	-	-	890,777.00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160,878.40	729,898.60	-	-	890,777.00

六、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债务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借款	10,800,000.00	9,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0,800,000.00	9,000,000.00	3,000,000.00

2012年期未有1笔短期借款：2012年7月26日向广州银行借入3,000,000.00元，保证人为刘英，借款期限为一年，年利率6.90%，到期日为2013年7月26日。2013年期未有2笔短期借款：2013年7月2日向招商银行借入6,000,000.00元，保证人为广州凯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刘英、谢高辉，借款期限为一年，年

利率 7.38%，到期日为 2014 年 7 月 2 日；2013 年 10 月 24 日向广州银行借入 3,000,000.00 元，保证人为刘英，借款期限为一年，年利率 6.90%，到期日为 2014 年 10 月 23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有 3 笔短期借款：2013 年 7 月 2 日向招商银行借入 6,000,000.00 元，2014 年归还 1,200,000.00 元，余额为 4,8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年利率 7.38%，到期日为 2014 年 7 月 2 日；2013 年 10 月 24 日向广州银行借入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年利率 6.90%，到期日为 2014 年 10 月 23 日；2014 年 6 月 18 号，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平银穗金穗路委贷字第 20140618001 第 001 号的《委托贷款合同》，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向公司发放贷款 300 万，2014 年 6 月 27 日公司提款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年利率 7.00%。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的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年以内	7,455,746.10	96.95	6,719,073.49	92.77	3,953,509.84	92.93
1-2 年	167,749.00	2.18	459,003.12	6.34	300,773.74	7.07
2-3 年	66,925.00	0.87	64,549.00	0.89	-	-
3-4 年	-	-	-	-	-	-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7,690,420.10	100.00	7,242,625.61	100.00	4,254,283.58	100.00

2、应付账款单位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深圳市宝通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1,756,941.88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百仓物流有限公司	900,208.89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6,760.00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英捷迅实业有限公司	373,414.91	1 年以内	货款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41,354.9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4,048,680.67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广州市天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13,783.12	1年以内	货款
东莞市中堂富和五金塑胶厂	547,895.81	1年以内	货款
宁波中嘉科贸有限公司	536,628.97	1年以内	货款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640.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5,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583,947.90		

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广州易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49,020.00	1年以内	货款
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62,500.00	1年以内	货款
广州信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8,700.00	1年以内	货款
广州市汇浩贸易有限公司	270,825.00	1年以内	货款
广州市壹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69,52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940,565.00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有发生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情况”。

2013年末应付账款中欠关联方广州市正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50.00元。

2012年、2013年、2014年1-6月未发生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应付账款2013年末余额比2012年末增加了2,988,342.03元,增长了70.24%,主要是四季度销售量增加,导致采购业务量增加,企业采用信用结算所致。

(三)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的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年以内	1,807,151.50	100.00	926,767.00	73.08	950,952.00	81.11
1-2年	-	-	153,709.00	12.12	221,490.00	18.89
2-3年	-	-	187,650.00	14.80	-	-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1,807,151.50	100.00	1,268,126.00	100.00	1,172,442.00	100.00
----	--------------	--------	--------------	--------	--------------	--------

2、预收账款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成都威视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93,165.00	1年以内	货款
湖南睿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5,611.00	1年以内	货款
安盛信达科技股份公司	198,000.00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子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1,735.00	1年以内	货款
杭州志诚计算机有限公司	96,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934,511.00		

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成都威视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35,790.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博华信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南京超航数码有限公司	83,500.00	1年以内	货款
台州市新立模塑有限公司	70,424.00	1-2年	货款
成都碧海旌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90,714.00		

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国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7,810.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博华信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致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9,600.00	1年以内	货款
台州市新立模塑有限公司	70,424.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春润丰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3,100.00	1-2年	货款
合计	695,934.00		

公司预收账款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公司预收账款，随着业务量的增长，有所增加，2014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较 2013 年增加 539,025.50 元，增长率 42.51%，增长较快，主要是预收新顾客的款项增加，尚未完成项目交付所致。

（四）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的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年以内	756,361.90	100.00	73,736.06	100.00	2,565,000.00	78.56
1-2年	-	-	-	-	-	-
2-3年	-	-	-	-	700,000.00	21.44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756,361.90	100.00	73,736.06	100.00	3,265,000.00	100.00

2、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刘英	6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工会经费	58,918.99	1年以内	工会经费
合计	658,918.99		

2013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员工-未支付报销	70,682.18	1年以内	员工报销费用
收到的应付给财务人员的个税手续返还款	3,053.88	1年以内	个税手续返
合计	73,736.06		

2012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刘英	3,135,000.00	1年以内、1-2年	借款
广州市天河区石牌正同电脑经营部	13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合计	3,265,000.00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有发生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欠关联方刘英600,000.00元。

其他应付款2014年6月30日余额比2013年末增加了682,625.84元，增加了925.77%，主要是2014年1-6月向刘英借款；2013年末余额比2012年末减少

了 3,191,263.94 元，减少了 97.74%，主要是 2013 年偿还刘英借款。

（五）应付职工薪酬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6 月 增加	2014 年 1-6 月 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2,758.03	4,357,138.42	4,366,037.08	563,859.37
二、职工福利费	-	42,684.81	42,684.81	-
三、社会保险费	-	260,108.16	260,108.16	-
四、住房公积金	-	21,317.00	21,317.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5,272.20	55,272.20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八、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572,758.03	4,681,248.39	4,690,147.05	563,859.37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9,226.91	6,835,519.63	6,711,988.51	572,758.03
二、职工福利费	-	198,815.39	198,815.39	-
三、社会保险费	-	601,087.16	601,087.16	-
四、住房公积金	-	9,807.00	9,807.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5,272.20	55,272.20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八、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449,226.91	7,700,501.38	7,576,970.26	572,758.03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增加	2012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6,080.60	3,546,174.58	3,433,028.27	449,226.91
二、职工福利费	-	86,846.30	86,846.30	-
三、社会保险费	-	409,940.85	409,940.85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八、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336,080.60	4,042,961.73	3,929,815.42	449,226.91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与福利制度，并按照劳动保障部门的规定，为职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012年末公司的员工人数为67人，2013年末公司的员工人数为123人，2014年6月末公司的员工人数为125人，2013年末与2012年末相比增长了83.58%；2014年6月末与2013年末相比增长了1.63%。2013年较2012年薪酬变动与人员变动是基本匹配的。公司2012年没有制定具体的薪酬政策，基本上在员工面试时确定员工工资，并在合同里进行工资的确认，在2013年3月1日公司制定实施了《薪酬管理制度》，约定对销售人员的薪资结果进行调整，加大提成的比例，并规定销售提成按季度发放。该制度在2013年因过渡时期尚未执行，实质性执行在2014年。2014年1-6月较2013年平均薪酬增加较大，一方面是因为公司每年1月份对所有员工进行一个约为10%的基本工资上调，其中对20%-30%的表现较好的员工基本工资的上调为15-20%，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工资调整幅度为25-30%。另一方面销售人员的提成工资按季度发放，增加了2014年1-6月的销售人员薪酬。

（六）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逾期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逾期未偿还债项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逾期未偿还债项。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0
资本公积	3,830,015.05	-	-
盈余公积	-	383,001.51	183,035.69
未分配利润	-1,503,036.15	3,447,013.54	1,647,321.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26,978.90	13,830,015.05	5,830,356.89

公司在挂牌前无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刘英	持股 45% 的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谢高辉	持股 25% 的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刘军	持股 25% 的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
周卓人	持股 5% 的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沈淼辉	董事、副总经理
王鹏	董事
陈美林	监事会主席
杨泽强	监事
赖增贤	职工代表监事

张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广州正特	刘军持有广州正特 60%的出资
上海正驭	刘军、宋晓兰（刘军的妻子）分别持有上海正驭 50%的出资
北京五舟	刘军、谢高辉分别持有北京五舟 50%的出资
成都正特	刘英、谢高辉、刘兰（刘英的堂妹）分别持有成都正特 40%、30%、30%的出资
上海正之特	刘军、宋晓兰（刘军的妻子）分别持有上海正之特 17%的出资，谢高辉、刘兰（刘英的堂妹）分别持有 8%的出资，周若钧（刘英的前夫，周卓人的父亲）持有 50%的出资
上海制强	经营者为宋晓兰
正同电脑经营部	经营者为刘兰
成都静水飞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王鹏曾在该公司担任监事

注：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广州正特	-	-	82,950.00

关联方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上述应收账款已在2013年内收回。

（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广州正特	-	-	80,050.00
其他应付款	刘英	600,000.00	-	3,135,000.00
其他应付款	石牌正同电脑经营部	-	-	130,000.00

2012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应付款项已在2013年内还清，2014年6月30日的其他应付款是2014年5月4日从股东刘英处获得的资金拆借。

2、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3、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购销

2014年1-6月公司无关联方采购或销售情况。

2013年度公司关联方采购或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销售总额或采购总额的比例(%)
上海五舟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36,153.84	0.35
广州正特	销售产品	市场价	529,914.53	0.78
上海五舟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427,615.22	0.83

2012年度公司关联方采购或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销售总额或采购总额的比例(%)
上海五舟	销售产品	市场价	421,017.13	0.70
广州正特	销售产品	市场价	9,316.24	0.02

2012年度公司关联方销售总金额为430,333.37元，占销售总额的0.72%，公司未发生关联方采购；2013年度公司关联方销售总金额为766,068.37元，占销售总额的1.13%，公司关联方采购总金额为427,615.22元，占采购总额的0.83%；2014年1-6月公司未发生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关联方的采购和销售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上海五舟和广州正特以向零散客户销售电脑配件为主，不具备研发、定制服务器整机的能力，上海五舟、广州正特向公司采购配件、整机。上海五舟和广州正特向五舟科技采购基于双方股东的关系而进行的。服务器及其配件市场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上海五舟和广州正特也可以向其他厂商采购。五舟科技向上海五舟和广州正特的销售仅为个别产品的销售，为偶发性、市场化方式的销售，关联交易的金额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重很低，并不对上海五舟和广州正特的渠道形成依赖。

公司向上海五舟采购原材料的主要原因是上海五舟刚好能提供公司生产过程中缺的某配件。公司对上海五舟的关联采购的金额较小，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重很低，公司针对同类产品公司也可以直接向厂家采购，不对上海五舟形成依赖。

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随着上述关联方的注销或转让，关联交易将逐渐减少直至消除。

(2) 关联方借款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正同电脑经营部	130,000.00	2012-8-28	2013-8-7	不附加任何条件，无需支付利息。
拆入：股东刘英	1,000,000.00	2010-8-6	2013-8-5	不附加任何条件，需要支

				付利息，公司已还款 其中 2011-10-19 还款 30 万，2013-8-5 还款 70 万
拆入：股东刘英	160,000.00	2011-10-3 至 2011-12-31	2012-1-31	不附加任何条件，无需支 付利息，公司已还款
拆入：股东刘英	3,100,000.00	2012-4-9 至 2012-7-30	2012-4-2 至 2012-12-31	不附加任何条件，无需支 付利息，公司已还款
拆入：股东刘英	1,690,000.00	2013-5-31	2013-8-15	不附加任何条件，无需支 付利息，公司已还款
拆入：股东刘英	2,435,000.00	2012-2-29 至 2012-12-31	2013-5-24	不附加任何条件，无需支 付利息，公司已还款
拆入：股东刘英	600,000.00	2014-5-4		不附加任何条件，无需支 付利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关联方借款只有 2014 年 5 月 4 日的股东借款，其他均已归还。

(3) 接受关联方担保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英	五舟科技	3,000,000.00	2012.7.26	2013.7.26	是
刘英	五舟科技	3,000,000.00	2013.10.24	2014.10.24	否
刘英、谢高辉	五舟科技	6,000,000.00	2013.7.2	2014.7.2	否

关联方为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融资，不损害公司的权益。

(4)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鉴于金额较小，占比低，没有履行内部决策程序，亦未签订合同；股份公司时期，公司发生过两笔关联交易，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刘英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审议刘英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刘英作为关联董事，对该两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

取的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股份公司成立时，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在各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公司应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规范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购买、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应制定防止控股股东、关联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建立资金管理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第三项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3、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条规定，除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1）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2）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3）虽属于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以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由公司董事长审批。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关联方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公司关联方均未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是否提取及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没有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报告期内未发生。

3、其他或有负债

报告期内未发生。

(二) 诉讼或仲裁

报告期公司已处理完毕的三宗诉讼案件情况如下：

1、公司诉成都大东网络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案，涉案金额 672,877.2 元，该案已经终结，2012 年 10 月 10 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2012）高新民初字第 3341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成都大东网络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货款（397,000 元）及违约金共计 487,000 元。判决十日后公司仍未收回该款项，公司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法院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出具文号为（2013）高新执字第 32 号的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决定立案执行，因债务人无任何财物可供执行。2013 年 12 月 31 日，五舟有限作出《关于坏账转销的决定》，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全额转销该笔账款 397,000 元。

2、公司诉上海浪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涉案金额为 114,387 元，2013 年 10 月公司收回全部款项，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

3、公司诉成都翔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涉案金额为 65,706 元，2013 年 11 月 27 日，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出具（2013）武侯民初字第 5279 号《民事调解书》，调解如下：被告成都翔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原告广州五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货款 43,620 元，若逾期未支付，则另行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其后公司申请法院执行，并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获得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4）武侯执字第 434 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收回该款项。

公司报告期发生的三起诉讼，均是公司客户未支付完毕公司货款，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客户支付剩余货款。除诉上海浪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收回货款公司主动撤销诉讼外，另外两起诉讼已经了结，法院均判决对方应该支付公司货款。公司诉成都大东网络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案，涉案金额为 67.29 万元，发货和确认收入发生 2011 年，因无法执行到对方财产，公司已经核

销该笔坏账，公司诉成都翔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涉案金额为 6.57 万元，发货和确认收入发生 2012 年，公司已经计提了该笔坏账，公司未执行到对方的财产，计划在年底核销。在客户对公司欠款后，公司采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利，减少公司损失。同时，公司也加强对客户信用的审核以及账款的催收，降低发生客户违约的风险。公司报告期发生的三起诉讼，所涉金额占公司同期收入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期后事项

无。

（四）其他重大事项

无。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作为五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任何账务调整。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由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 010076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 3,234.50 万元，评估值为 3,252.11 万元，增值 17.61 万元，增值率为 0.54%；负债总额账面价值 1,851.50 万元，评估价值 1,851.50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1,383.00 万元，评估价值 1,400.61 万元，增值 17.61 万元，增值率为 1.27%。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象为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市场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增减额(万元)	增减率(%)
流动资产	3,152.07	3,154.57	2.50	0.08
非流动资产	82.43	97.54	15.11	18.33
资产合计	3,234.50	3,252.11	17.61	0.54
负债合计	1,851.50	1,851.50	-	-

股东权益合计	1,383.00	1,400.61	17.61	1.27
--------	----------	----------	-------	------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四名自然人股东刘英、刘军、谢高辉、周卓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刘军是刘英的弟弟，谢高辉是刘英的堂妹夫，周卓人是刘英的儿子。公司四名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公司决策中采取一致行动。因此，刘英等四人为五舟科技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 100% 的股份。由于公司控制权高度集中且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为近亲属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直接参与公司人事、财务、经营决策等方式对公司实施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未来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完成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报告期内，公司处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设立了股东会、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决策程序简单，治理制度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符合相关规定的治理机制和治理制度。但是，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需要不断熟悉和适应股份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提高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的意识也需要一个过程，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有效性仍需在实践中进一步检验和提升。公司存在公司治理的风险。

（三）租赁房屋未备案或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的风险

公司除了位于广州的主要经营场地外，还在武汉、深圳、北京、成都、南京、杭州等地租赁房屋作为外区临时办公场所，用于当地产品的销售或外派销售人员的宿舍。公司在外地租赁的部分房产存在未备案或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的情形。公司租赁房产未备案存在被房地产管理部门罚款的风险，未取得出租方提供的产权证存在第三方对该等租赁事宜提出异议时，将可能影响公司继续承租该等物业的风险。

（四）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五舟科技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717,513.67 元、-7,478,487.79 元、-2,910,329.78 元，均为负数。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多次向股东刘英借入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从 2012 年末的 300 万元增加到 2013 年末的 900 万元，2014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余额达到 1,080 万元，均由股东提供担保。由于银行在发放大额贷款的过程中倾向于由企业以其自有物业提供抵押担保，而公司并无自有物业，因此公司获取银行贷款的能力较为受限。综上所述，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对流动资金进行充分调配并增加融资渠道，可能会面临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五）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五舟科技的应收账款从 2012 年末的 8,438,040.00 元增长到了 2013 年末的 14,338,917.68 元，增长了 69.93%，远超过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率，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达到 15,132,826.85 元。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过三起因应收账款未按期收回而起诉欠款方的诉讼，其中一起虽然胜诉，但因被告方无可执行的财产而无法回收所涉应收账款。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恰当地选择客户、提供适当的信用期，可能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

（六）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毛利率为 23.27%、24.13%、15.34%，波动较大。公司毛利率受上游服务器部件供应商的供应情况及下游系统集成商和行业应用客户需求状况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有一定的议价能力，但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毛利率受到上下游利润挤压的降低，将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七）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此在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可以向国家税务机关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公司目前所得税税率为 15%。如果公司在 2015 年末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不能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面临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八）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为了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根据市场发展的趋势与客户的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研究开发。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所有的研发项目都必须经过前期的调研与可行性分析，履行决策程序后方可实施。但由于未来市场与技术发展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公司对研发相关的判断出现偏差，或市场出现新技术对现有产品进行替代，公司将面临技术落后的风险。

十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的发展理念

战略目标：成为国内领先的服务器和存储解决方案商。

工作使命：持续推动服务器和存储产品的应用，让五舟的产品与服务成为专业首选。

企业文化：积极投入、恒久坚持、团结协作、创新开拓。

经营理念：诚信、专业、服务、创新。

核心价值观：客户是五舟永远的伙伴，人才是五舟发展的根本。

（二）公司发展规划与主要措施

公司是一家以服务器和存储产品为核心业务，以差异化的定制为核心竞争力，以云计算和大数据为技术方向的高新技术企业，集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为一体。

1、总体战略

公司未来发展总体战略包括：

- （1）坚持差异化和集中化战略，成为服务器领域行业差异化定制的领导者；
- （2）积极推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不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
- （3）加强软件研发和行业解决方案能力，推动公司由硬件到软件提供商的战略转型；
- （4）加强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构建支撑公司未来长期稳健发展的人才梯

队。

2、针对发展规划与目标采取的主要措施

具体而言，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和采取的主要措施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 拟于 2014 年实现新三板挂牌，借助资本市场推进公司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依赖于股东投入和银行贷款，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业务发展。随着公司商业模式逐渐成熟，市场知名度逐渐提升，未来有望实现加速发展。为避免资金瓶颈，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拟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于 2013 年启动新三板挂牌项目，聘请了广州证券、广信君达、华寅五洲等专业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规范化的辅导。公司拟于 2014 年实现新三板挂牌，挂牌后将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推动公司发展。

(2) 加强营销体系和技术体系的建设。

公司所处的服务器行业正在经历向云计算和大数据发展的趋势，而行业应用的深度定制也正处于起步阶段，未来 5 年在定制和云计算两大业务方向上将为公司提供更为广阔的市场前景。五舟有着多年的行业定制经验，未来重点解决营销体系和技术体系的建设，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性问题。目前公司有 9 个区域平台和 4 个行业拓展部；公司采用的是“区域为基础、行业为导向”的业务架构，未来将把销售团队的建设、客户结构的优化、合作伙伴的渠道体系建立作为战略目标。同时公司成立技术研究院，开发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加强解决方案技术团队的建设，加大产品研发的力度，构建起涵盖硬件、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的整体技术框架，推动公司由单纯的硬件到提供软硬整体解决方案的战略转型。

(3) 聚焦战略：集中优势资源，深耕重点行业。

基于公司现有的资源与规模，集中优势资源在特定的细分市场，才是企业发展的正确方向。安防监控、网络安全、广电通信是定制业务的重点行业，教育科研、公安交通是五舟品牌的主要市场，未来这些行业将是企业业绩的增长点。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将继续以行业应用为导向，定向开发大容量存储、高密度计算节点、云计算教学实训设备、云柜、高性能计算集群系统、大数据软件等核心产品及技术，在原有服务器和存储硬件基础上，整合软件提供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刘 英 刘英 谢高辉 谢高辉 刘 军 刘军

沈淼辉 沈淼辉 王 鹏 王鹏

全体监事签字：

陈美林 陈美林 杨泽强 杨泽强 赖增贤 赖增贤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谢高辉 谢高辉 沈淼辉 沈淼辉 张 华 张华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卢穗冈 卢穗冈

项目小组成员：姜宁 姜宁

宁娟 宁娟

白云龙 白云龙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邱三发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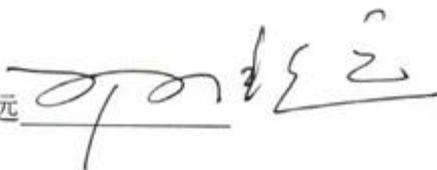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2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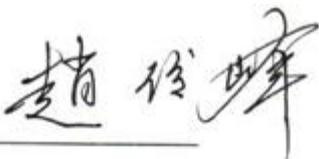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邓传远



赵俊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王晓华

王晓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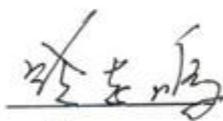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2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饶志鹏



李建强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方文森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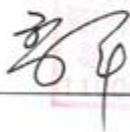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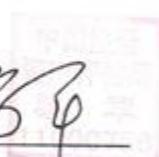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2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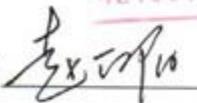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黎军

张曼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赵向阳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2月2日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